

風 蕉



本 期 要 目

我的父親

蒙妮卡

閒話

原上草

海之歌

憂草

姓楊這一家

李河沙

神聖的崗位

斌子

文藝沙龍

李想等

微 誠

夢平

五分錢

吳靜子

久違陽光的人

王敬義

每份三角
中文叢刊不收

136

一九六四年二月出版



首先，我們謹向愛護本刊的讀者們致歉，因為上一期的本刊印刷有限，以致無法配寄給若干新訂戶，待我們設法向書報攤購回本刊後，方能補寄給諸位。我們保證以後不再有類似的情形發生。

本期的「作家介紹」，是由蒙尼卡·曼介紹她的父親湯瑪士·曼。曼氏是德國名家，也是一九二九年的諾貝爾文學獎金獎的獲得者。這篇介紹文字不但勾劃出曼氏的寫作態度以及生活情形，而且，生動有趣。

爲了來稿擁擠，我們不得不儘量刊出創作的作品，而臨時將「創作經驗」專欄抽出。最近，本邦一些作者及讀者對「現代詩」誤解之處頗多，所以，這一次的「作品評介」特別介紹著名「現代詩」的作者余光中的作品，希望大家對「現代詩」有較明確的認識；下一期，我將請余光中寫一篇討論「現代詩」的文章，使大家對「現代詩」能作進一步的瞭解。

上一期，我們刊出「德莫福夫人的悲哀」，該文特地推薦「德莫福夫人」一書的譯者聶華苓，許多讀者來信希望能一讀聶華苓的作品，這一期，我們刊出了她的

編者的話

「蜻蜓及停屍間」，以滿足大家的要求。「文藝沙龍」中的「寫實主義乎，政治工具乎？」討論的是十分現實的問題，作者李想就事論事，相當客觀，希望大家能就這一個問題，作更深一層的討論。編者在此鄭重聲明：我們歡迎有關這個問題的各方面意見；只要言之成理，附有作者真實姓名地址的文章，我們一定予以發表。相信這並不是一項苛求。我們每一個人

發表意見都必須慎重，在過去，馬華文壇之所以不蓬勃和一片混亂，原因就是有些人專門發表不負責任的言論，這種情形必須予以禁絕。

這一月份刊出的小說很多；原上草以樸實的材料來寫作，的確可取；憂草嘗試一種新的形式，這種精神值得我們嘉許；季河沙的文筆甚爲清麗流暢，富有詩的意境；夢平的寫作態度謹慎，描寫細膩；各有各的成就，希望諸位繼續努力。

詩作者走的道路一直是崎嶇不平的，然而，仍有不少有心人堅毅不懈地往前走，的確令我們振奮和欣慰，我們希望能夠見到更多詩作者將他們的佳作寄來，使讀者們消除「詩壇沉寂」的感覺。

目錄

作家介紹

我的父親湯瑪士·曼.....蒙尼卡 (三)

作品評介

詩的速度.....耶律歸 (九)

佳作選譯

木馬.....勞倫斯 (二二)

小說創作

閒話.....原上草 (五)

海之歌.....憂草 (十)

微誠.....夢平 (十四)

姓楊這一家.....李河沙 (十九)

一朵花.....古寅 (二一)

詩

黑咖啡.....林方 (四)

悶午.....張梓 (七)

送走黃昏後.....王潤華 (十一)

我們要揚帆.....綠穗 (十一)

神聖的崗位.....斌子 (十六)

寂寞.....慧慧 (二四)

散文·隨筆

蜻蜓及停屍間.....聶華苓 (八)

五分錢.....吳靜子 (十八)

文藝沙龍

寫實主義乎，政治工具乎.....李想 (十三)

葡萄是酸的.....施菲 (十四)

久違陽光的人.....王敬羲 (封面內頁)

編者的話..... (封面內頁)

我的父親湯瑪士·曼

Monica Mann 作
汪亦度 譯

作家介紹

我的父親到今年六月六日就八十歲了，(曼氏只活了八十歲——譯者註)在他四十歲時才開始知道他。在我頑皮的時候，他會表示不滿的把眉毛一蹙，用手指或者用修剪得很乾淨的指甲輕敲兩下，以他那銳利的，洞人肺腑的視線注視我，使我想自己的行為為恥。你不難想像，我的確是知錯了，只要一想到父親對我不滿時的神情，我就不敢犯錯了。

因為，就連想到父親對我不滿，也是極具威力的。當我走到地下室時，琳娜可能正在替他擦皮鞋——父親的皮鞋與一般人的並無分別——但它們對我來說却是一樣有生命的東西。我會想像，當鞋帶仔仔細細的紮好了時，它們將如何以一種凜冽的節拍踏過小徑，謹慎的避開泥水坑同絆腳石。當它們從腳上脫下來，放在蓆子上，平行的放在門前時，它們看上去是充滿了思想的。凡是屬於我父親的東西，都受同一命運支配。它們都放射出生命來。他的精力，明晰、微妙的諷刺同他內心的熱情，永遠可以從他的所有物上不打折扣的看到，不論是他書桌上的種種陳設，盛着茶的茶盃，或者是在家中穿的絲質外衣……

家中的每一件東西都有時間性同重要性。雨傘、手杖看上去好像在他，修剪雪茄烟的工具也似如此，還有他的那支 Waterman 牌的鋼筆，畫餅同歌德全集，那隻黑金兩色的掛鐘，似乎就在等着他穩健而謹慎的手上來發條。要是爸爸病了，掛在牆角的那隻鐘就會有一種沮喪和傷心的神氣。而患病的人也在傷心，因為生活的秩序全被破壞了——他不能工作！因為不能工作，他那瘦削的，于思滿面的臉上就蓋上一層陰雲。我父親永遠是喜歡工作的。工作是他神聖的友人。他與它永遠分不開。從我知這我父親那一天起，我就不會看到他有一天閒着的。

他是慎重而敏感的，然而，我想，基本上，他是健康的。我以為世界一種人，他們內心有一般不為外人知的活力，他們敏感，而且城府頗深。

。我父親當屬於這一種人。不論家內或國外有甚麼風風雨雨，不論是否疲倦或者心情惡劣，早餐之後，他總是坐下來工作。

發誓去做好一件事，一定是樂在其中。如果不是樂在其中，人便不會發奮勤去做事，換句話說，人的生之意志也就是人對生命的愛。我父親的性格，可以用他對生活的強烈的愛來闡釋。而對生活的這份愛，實際上也就是他性格的全部。在他內心深處，他是一個愛玩樂的人。也喜歡去很多地方，喜歡每一樣的東西。當他寫作時，生命屬於他。他追獵生命，好像追獵一隻鷹，他以他的筆尖浸吸着鷹的血。但他之這樣做，實在是出於他對生活的愛。那隻俊美的鷹的血，在他所寫的書中將永生不死，雖然那隻鷹必有一死。在精神上，他是一個運動家，堅強而果敢。他也可以說是一個用積木造房子的孩子，他把積木一塊又一塊的堆起來，直到一座大教堂聳立在他身前。

在父親的作品中，他真正的經歷和他的想像力結而為一，這便是我們所謂的藝術。他自己無法將經歷同想像的事物區分開。有時，他把自己的經歷誤認是他創造出來的，又有時他把杜撰出來的場面誤以為是他會親自經歷的。……創作可真是神秘不可思議啊！

當我同我父親坐在一起時，他便好像有意的表現出一種深深的好奇心來。這似乎頗令人費解。……事實上，他把自己當成一個孩子，眼見耳聞的對他都像新穎無比。從某方面來說，他也許是一個孩子，不過，他是一個城府深不可測的孩子。

一次，我們同看「哈姆雷特」，在決鬥場面中，哈姆雷特王子的手臂受傷淌血了。稍遲，父親問那演員：「血真是從你手臂流出來的吧？」那演員對他大喝一聲：「不是血，是牙膏！」我想，這時，父親一定大失所望。雖然他完全知道演戲所用的技藝，但是，他因為把它當做真事來觀賞，因此便覺得自己受了騙。盡管戲子承認這些全是假的，儘管這種欺騙的手法使他激怒，他仍從戲劇中深深的得到滿足。我猜父親一定會這樣罵：

「這個鬼傢伙！他把大夥兒都騙得糊裏糊塗，一個個由他牽着鼻子走！他手背上抹上牙膏，竟使大家都以為那是丹麥皇儲的血。」這些話都是我編出來的，不過您不妨姑且信之。而且，在基本上，父親的這種態度，同戲中的偽裝應該是相同的。

他在用文字創造一個世界時那種熱勁幾乎是虔誠的。在這種熱勁中，含有孩子氣、惡作劇的快樂。他喜歡模倣，又愛虛張聲勢。我敢說，要是父親見到過一件美麗非凡，價值連城的珠寶，又見到一件一絲不差的襪子，他定會瞧着這件贗品稱讚道：「妙極啦！簡直做得巧奪天上，我寧肯要它而捨那真實的。而且，藏有這贗品，我會心安得多。那天下無雙的無價之寶反而會成爲我的負擔呢。」

真正的生活與模倣的生活間的關係正是如此。以模倣的生活代替了真正的生活，真正的生活所加於我們的負擔便被卸除掉了。你讀康拉德(Conrad)的小說時會以爲自己置身於海洋。通過文藝，海的本身反而顯得更加真實了。而且，有了留聲機之後，我會比較更容易欣賞自然界的音樂。我父親既在一個做造的世界中生活，便覺得真實的世界倍加令人興奮。當他走出他的「煉丹室」時，他會以加倍的興緻來呼吸真正的新鮮空氣，但後，這空氣會使他感到厭煩、暴躁、吃不消。於是他又回到虛構的世界中去了。他就是這樣來來回回的生活在兩個不同的世界中，由一個世界來燃點另一個。

他並非在各方面都是一個煉丹的術士，他更是真正愛生活的人。他愛在可愛的鄉間漫步；愛觀看商店的美麗的櫥窗——特別是賣皮貨與賣麵食的櫥窗；愛看孩子笑；愛聽老嫗咒罵，男孩唱歌，風聲咆哮；他又愛觀賞紅艷如火的秋葉，盛開的花朵，飛翔的鳥兒，玩耍中的兩隻狗，但他也對人世間的動人的、奇異的、悲哀的事物感到神馳——他把所見所聞的一切都吸收了進去，之後，又會不期然的在書房中再度與這些事物重逢。在父親寫作時，我從不會進過他的書房。我猜他用的紙是特製的。這種紙如同有魔法，每當他寫錯了什麼時，就會低聲嗚咽。我這樣猜度，實因父親似乎非常敬愛紙張——他的原稿整潔異常，真可說是完全沒有刪改過。他用熟練的歌德字體寫作。不論寫什麼，他第一次就能正確不誤的寫出來。他的字形十分抽象，難於辨認。他的似符號的手跡似與他的思潮起伏節拍一致。

他從不用打字機寫作。他也從來不開汽車。但父親絕非一個守舊的人。假使火星的總統請他，他也敢穿了盔甲般的太空衣，戴上怪獸般的面罩，冒險去赴約的。雖然火星的總統並沒有下請帖，他仍舊喜愛飛行。他說飛行時有如置身於一間高貴的療養院中，備受可愛的看護小姐們溫柔體貼

的照料。他曾多次飛越大西洋，橫越美國。

他從不會真正經歷過戰爭的炮火，從不會打過仗，但是從精神上來說，他却經歷過戰爭。毫無疑問的，他曾與自己鬥爭，以大無畏的精神爲求藝術作品中的和諧而戰鬥。有一回，一個人對他完成一部著作所用的耐性感到驚訝，我聽到他當時這樣的回答：「忍耐即勇敢。」其實，我覺得他的好耐性所表示的乃是他的堅毅。他的作品中那種韻律、緊湊、確切與超越時間性的特色，正是從他的沉靜中生產出來的。

他一向就不受時間的影響。他雙目注視着永恆的天空，一任歲月在窗外飛逝。時間並沒有使他變老。父親並不是一個一大把白鬚鬚，雙手抖顫的駝背老人。事實剛好相反，他的鬚髮尙未變成全灰，他的腰板筆直，雙手鎮定，他的頭腦依然靈活，聲音也宏亮如昔。或許，時間只使他裏面熠耀的光輝變得更加明亮。我覺得父親近來常做心滿意足的微笑。

或許，現在他的生活與寫作方結而爲一。這時，兩者已獲得調合。可能在以前，在工作與生活間總存有一些忌諱，衝突與格格不入。經過長時的穩定的併肩共處後，雙方都已互相信任瞭解，最後終於言歸於好而至合而爲一。兩者相依爲命，寫作爲了生活，生活也爲了寫作。他這時已知道生活會使他對事情探較仁慈的看法，並且也令他看得更準確。

黑咖啡

溺斃晚安於半杯濃咖啡中

告別夢，而銀匙的攪動依然成夢

妳從夢中來，帶來成串的銀鈴笑語

圍我頸間，在妳底微慍裏我感覺甜蜜

感覺妳莖菜花一般的天真與純樸

黑咖啡，點點滴滴，滴成

天邊七彩繽紛的天橋

迷途自我於甜且澀的交錯中

忘却現在，詩的小鹿導我步入夢中風景

我打海上來，帶來滿耳聽啼與海的歡唱

我亦將回歸，如燦爛的流星葬於

大海茫茫無涯的青塚

黑咖啡，神秘如金色的小塵

跳躍於黎明大理石的藍天

林方

閒話

原上草

吃過了晚飯，胡大嫂偃着大門外面的橫欄剔牙齒。對過籬笆是李家屋子，這時也有兩個女人坐在門外的長椅子上乘風涼。

黃昏的天色相當迷人，長長的日影斜射過來，好像不勝力似落在胡大嫂腳邊顫顫亂抖，有些就貼在那白色的欄干上，一閃一閃的放着光。不遠的草地上有幾隻小雞在散步，偶然裏側着小頭聽一些擺動草葉的風聲。

天色沒有爬到胡大嫂那張保養良好的額臉上，可是她的眼睛忽然眯成兩道縫，本來在嘴巴邊活動的右手就立刻僵硬在那裏。

「噢！那個和李大嫂同坐的不就是新搬來的女人嗎？打扮得那麼妖艷——當真是俗氣！」

她暗裏想，忍不住回頭打量自己身上的細花衣裳，向那裏伸手揮了揮，換過另一種較為舒服的姿勢。

「那老貨李大嫂和她那麼親熱，究竟有什麼路數？」她看不慣，但不看又不行，甚至還要費點腦力去思索。「一年紀看去不大，聽說話的聲音又那麼嗲聲嗲氣的，大概不是一個姑娘罷？不是一個姑娘，怎麼又閒得如此開心？」

胡大嫂默默地想，眼睛仍舊眯成兩道縫，直到身邊多了一個女人她還不知道。

「大嫂，真好風涼啊！」房客何大媽手裏捧了一個小飯碗，本來想找個狗仔餵飯，一眼望見了獨得真樂的屋主婆，也就順步走過去搭訕，一面撩起衫角搗幾搗。「有什麼好看的？——唔！那個是新搬來的女人嗎？嘖！嘖！倒很懂得漂亮的。」

胡大嫂微微笑起來，心裏彷彿有了點高興。她回頭對這個比她矮了半截頭的女人端詳了一會，臉色忽然一整：「人家是什麼身份，不漂亮那裏行啊！」

何大媽趕緊把身體俯近欄干邊一些，學着對方的樣子把眼睛合成兩道縫，嘴裏一邊問：

「你說什麼？那賤貨那裏和人家不同？」
「命水不同！她有清開命，你怎麼還看不出來？」

「清開命？」何大媽似乎吃了一驚，抬起臉孔一心一意聽着對方泛着油漬的嘴巴，連飯碗裏的一隻蒼蠅也懶得趕。「你說她是……」

「噓！」胡大嫂輕輕用手掩住了嘴巴。「告訴你不妨事，千萬不要到處亂說——她是一個頭家的『阿細』呀！」

那個倒抽一口長氣，立刻眉花眼笑起來：「怪不得我一連幾晚都聽見有汽車聲過來停在那裏，有這回事！看起來好像人家說的『金屋藏嬌』哩！」

「噓！」
何大媽不作聲了，像做賊一樣向前瞄了一瞄，然後捧着飯碗匆忙走開去。

胡大嫂想想就好笑，她這一番胡亂的猜測，那麼容易就使別人上當。不過，那個女人的確有點來歷不明，李大媽那麼和她談得攏，一定原因。

再站了那麼一會，她開始覺得無聊，這時日色已經完全收起，換了半天的晚霞，紅得好像那個女人唇上的胭脂。胡大嫂懶洋洋地轉過身來，

剛好看見陳二嫂打門裏一步跨出，左張右望一會，向她迎面趕來。

「大嫂，你來看！」陳二嫂裝成滿臉的神秘，暗裏還用手向那邊指了指。「那個女人是人家『阿細』，看見沒有？」

胡大嫂微微用眼角撩了撩，心中不覺打了一突，不想事情那麼湊巧，她的猜測竟然不差。

「真的嗎？」她感到意外，却是充滿興趣。「我早先看看也覺得——覺得有點懷疑……」

「我不騙你，她的丈夫是個老頭家，怕家裏的人知道，就秘密把她藏在這裏，每天晚上駕車上來，天未發亮就離開！」

「怪不得李大嫂這樣巴結她，一定得到了什麼好處。」胡大嫂急切等待對方的回答，心情上帶點酸溜溜的滋味。

「那還用得說嗎？」陳二嫂顯得一本正經。「有本事找『阿細』，就捨得花錢，那個老頭家不給她住洋樓大廈，要藏在這山芭地方為的什麼？怕人知道，對了！李大嫂能够幫他們守這個秘密，多多少少的報酬還少得嗎？」

「男人們就是這樣！」胡大嫂說完就搖頭。「你不說那個女人衰！」陳二嫂遠遠啐了口唾沫。「年紀輕輕，怕嫁不了人家，為什麼偏偏要如此賤格？嘿……」

胡大嫂心中不不同意這位房客的見解，可是一時間想不出什麼適當的理由去反駁，因此回頭掃一掃那個『阿細』，似乎想從她苗條的身影中找出一些同情的藉口。

「照我想的，她一定不喜歡這樣做的。」屋主

婆以爲這還像個道理。

「不喜歡？你說是別人強迫的！呃！相信那樣的鬼話，牛不飲水怎嫩得牛頭低？她自己要想享福才真！」

「不能這樣說，也許她家裏真正窮苦，好像媽媽要逼她這樣做，她有什麼辦法？」胡大嫂把雙手一攤，表示那種無可奈何的形勢，不過臉上却微微泛出笑意。

「當真這樣又很難說。」對方沉吟一會。「如果是我，我就會出去找份工作做，日中賺得多少就多少，有本事幫家，誰逼得得了？」

「那個自然，有幾個能像你陳二嫂一樣，一條担杆，就養活三個孩子，難怪你年紀輕輕，還想不到……」

胡大嫂忽然頓了一頓，好像發覺那裏不妥當。陳二嫂果然把嘴巴一扁，顯然有點不高興。

「你以爲女人一定得嫁人才有飯吃？像那個一樣，苦起來做人『阿細』也不要緊，呸！」

「怕什麼？一年青的寡婦故意吊高了嗓子說。『我一世人就瞧不起這種女人，好吃懶做，沒骨氣！你以爲她了不起的地方在那裏？』」

「起碼不必像你一樣流得滿身臭汗，一伸手就有錢用呀！」

「這樣要錢還不如去當……」

「你想死嗎？」屋主婆沒等聽完就哈哈大笑起來，同時也忘了用眼角偷看鄰家的動靜。還好沒有引別人的注意——那個李大嫂正在朝屋裏喚她的女兒，快倒出兩盃不冷不熱的茶來。

能幹的寡婦似乎還有什麼更精彩的意見等候發表，可是，忽然聽見屋裏傳來孩子的哭喊聲，於是她不得不咒了句什麼，趕快走進屋裏去。

「那個女人叫什麼名字呢？」無聊的胡大嫂問自己，她明知名字知道並無多大關係，可是仍舊不免這樣想。眼見李大嫂和她談得那麼

密契，有時候把臉孔湊得很近，儼然在商討一件非常秘密的事，並且還伸手替她整理額前的頭髮哩！胡大嫂越看越覺得噁心，因而看得出了神。她又想：那個老貨——巴結得如此出面，不知月中可以得回多少的房錢？」

天色灰暗了一些，落在胡大嫂腳邊的日影早已褪去，換來了唧唧不休的虫聲。胡大嫂的心裏突然升起一般熱望，想看看『金屋藏嬌』的頭家到底是那一個？她知道天已入黑，是到了快要出現的時候了。

不知名的頭家沒有出現，住在頭房的周奶奶却抖着一身肥肉走了過來。

「就是那個女子嗎？」這個帶點丈夫氣的中年女人大聲問，又自願自搖搖頭。「真可憐！這樣的女子找不到好歸宿，誰說不是紅顏薄命呢！」

胡大嫂呆了一呆。

周奶奶搖罷了頭，一眼釘住對手，照樣用她充滿情感的聲調說：

「大嫂，你認識那個女子嗎？她是給母親強逼嫁人的，身價銀聽說不少，可是只好了她的母親，自己就完了！」

「又給我猜個正着！」胡大嫂說不出的得意，接下一想，還是有點迷惑，忍不住這樣問：

「怎樣完了？」

「怎麼不完？你知道她丈夫家裏什麼情形？已經有兩個——」周奶奶伸出兩隻不見關節的手指。「兩個太太？她算第幾？不能說，因爲家裏一點兒也不知道，秘密，完全是用錢買來的秘密！你想想，她成了什麼東西？等一天露了風聲，那才有得看！」

「你認識那個老頭家？」

「認識！」周奶奶這麼說，還是閉會兒眼睛想一想，然後靠近對方的耳邊大聲叫：「那個呢！那個呢——那個什麼……」

思想好的東西溜掉了。

「那個什麼——什麼名字？呃，對了，何大媽，那個老傢伙你總認罷？」

離去一會的何大媽又從那裏走回來，手裏仍是捧着原先的飯碗，聽得周奶奶問她，立刻站住了。

「哦！泥伯公，對了，正是他！」胖女人一口道破，似乎給自已帶來無上的光榮。於是她繼續說明泥伯公的爲人如何，私生活如何，並且也不諱言自己以前和他的一段關係。

「他這個人哪！還是不說的好，你不要看他人不像人，鬼不像鬼，就是有點好處——捨得花錢！只要他喜歡，你的心始終要給他買掉！」周奶奶環掃身邊的人一眼，莊重地結束了她的記憶。

可是，何大媽的表情非常冷淡，使到那個久歷風塵的女人注意起來。

「當然囉！」何大媽望望那頭，有心無心地攪弄着手裏還剩下半碗的飯。「有些女人就是這樣，眼裏看見的是錢，心裏想的也是錢，爲了錢，誰是丈夫都不要緊了。我真看不慣！」

這番話引起一陣的沉寂。作爲旁聽的胡大嫂頻頻打量周奶奶的臉色，因爲她忽然悟到說話的人好像別有用心，專爲說給一個人聽似的。不過，周奶奶那張滿是水粉的臉孔很難看出什麼異樣的變化，倒是何大媽說過以後正眼也不敢看人，而且有返身一走的意圖。

這時，那個胖女人終於乾嗽了一聲，像鋼鉄一樣僵硬的空氣算是稀鬆了好些。

「老實說罷，有男人看得起的女人還算有福氣！」她朝屋主婆打個照面，慢慢再落在那個土老婆子的臉上。「何大媽，你不想錢是你的好，但是想也沒有用，要泥伯公這樣的人看上你，等打過筋斗再說罷！」

「呸！」

「得啦，那算得什麼壞事？做人『阿細』，做人什麼又還不是嫁人？不是爲了吃飯，爲了錢？」

說話的周奶奶鬍角掛着微笑，認爲這是一番上得講台的道理。她還要往下說，因爲要暫時聽一聽對方有什麼幼稚的見解，所以趁機拂開垂在耳邊的幾根鬚毛，看看能不能歸納到新梳的「羅馬頭」裏面去，眼光却不離對方的臉孔。

何大媽真想辯上幾句，不料一時記起昨天曾經向何大媽借了五塊錢還小賬，覺得得罪如此財神還不是時候。於是只好詐作聽而不聞，故得在身上東搔西摸，一面想看看細狗仔的踪影，預備藉機溜兩去。

可是，細狗仔沒看見，陳二嫂却對她打起了招呼。

「怎樣？」來人看看這個，又看看那個，仰起脖子向那頭瞭望，然後伸伸舌頭裝着鬼臉。「來了沒有？」

「誰來了沒有？」何大媽急忙搭着腔，好藉此消除目前尷尬的場面。

「還有那個呀？——喂！大家看，那婊子看着我們了！」

「管她看！」周奶奶略一回顧，那張麻木的粉臉當下有了卑夷的表情。「她敢說閒話看我，給你們看！」

何大媽斜裏向那頭一瞧，老成持重的臉上居然流露出快活的形色。她像要討好這個無意得罪過的胖女人，一邊說話，一邊笑出聲音來：

「周奶奶的神氣就像家娘一樣，嚇也嚇壞她了！」

「可不是？」陳二嫂故意把聲調提高。「像這種女人，真要有像周奶奶這樣的家娘泡裝一下才有天理！」

「呸！我才不讓兒子討『阿細』呢！」周奶奶渾身肌肉一顫，笑了。

「沒有用，他可以偷偷摸摸地實行『金屋藏

嬌』呀！」陳二嫂說完又笑。

一直沒插口的胡大嫂聽了也很覺開心。有時溜過這邊，有時溜過那邊，偶然也推這個一下，拉那個一個把，意思要提醒說話的人小心一些，免得流入鄰家耳朵裏，不很好意思。

鄰家兩個女人果然不時朝這裏丟眼色，也許真的注意到有人正在尋她兩個的開心。李大嫂甚至站起來，不過是踱進屋裏去。這時只剩下那個衆人心目中的妖精，看她架起一隻腿兒，雙手那摩捧着搖呀搖的，似乎故意在氣誰一氣。

「完全是一派下流相！在坡底後巷我常常碰得到。」周奶奶向地下啐一口吐沫，側着頭向大家宣佈她的觀感。

何大媽已經無時不在儘量討好這位債主，所以她也裝成不屑的樣子，要找地方學樣吐口水。陳二嫂看了又看，而且點了點頭，表示信了十成。只有胡大嫂還在溜來溜去，心中說不出的興趣又稀奇。

天色開始迷濛了，鄰家住戶鄭伯婆出來收衣裳，看見這麼整齊的熟人，踴呀踴的粗過來聽一聽閒話。

「噓！鄭伯婆，這裏來！」胡大嫂一見趕緊排衆面出，把下巴兜在籬邊問：「那個，那個叫什麼名字呀？」

鄭伯婆慢慢打量一下，意外地搖搖頭：「名字不懂得，聽李大嫂叫她阿鳳，又好像是阿芳；嗯，什麼事？」

「她的男人什麼時候來？」

「男人？你說什麼？」

胡大嫂抬頭望望身邊擠擁過來的朋友，把下巴送得更近對方的鼻子：「她不是人家的『阿細』嗎？那個叫泥伯公的頭家什麼時候來？」

鄭伯婆想了一點，向花白的頭顱上摸一把：「我一點都不知道，聽李大嫂說是她的姪女，住兩天就要回到外坡去——你們從那裏聽來的？」

「這樣嗎？是我聽錯了！」胡大嫂猝然感到

心扉一陣空虛，對着周奶奶恨恨就一瞪。

「我也是聽人說的呀！」胖女人不領這個情，立刻噉着陳二嫂。

「不關我的事！」寡婦往後退一步，臉孔向着何大媽。「問她就知道。」

「你說我嗎？」何大媽嚷起來，把飯碗朝胸口一碰。「我認識她是老鼠！不是胡大嫂告訴我……」

「得啦！得啦！」屋主婆急忙把雙手亂擺。「我沒有時間和你們說閒話，看，天都黑了，我有兩大桶衣服還沒有洗呢！」

「不得了！沒想到飯碗還放在灶頭上，不要給貓公打翻了才好！」陳二嫂跟在屋主婆背後，一面嚷，一面走得風也似的快。

「真沒有意思！和你們白談了半天，我的頭場電影都看不成了！」周奶奶把手錶看了又看，氣呼呼地想要找人打架。

何大媽什麼都不理，一直朝着馬路走，嘴裏叨叨地嘆：「陰功！飯都冷了，飯都冷了——細狗仔！你死在那裏去了呀！」

霎眼間只剩下個莫明其妙的鄭伯婆，對着籬籬突然風流雲散的情景發着怔。

悶午

·張梓·

藍藍日午。我迎着煙斗

煙圍籬上很多風景

在籬籬外却鎖一環寂寞

許多遊客。風的影輕輕

在樹和樹的距離絮語
我已失去興趣。好奇

蜻蜓及停屍間

聶華苓

深夜。
失眠。

屋子裏漆黑。一潭冰凍的黑。人就牢牢凍在潭心。

一隻蜻蜓滿屋飛，翅子像兩把小刀，敲出黝黑、清脆的聲音。黑色的一下，從屋子一角劃到另一角，又從天花板劃到地板上。黑色的潭，碎了，碎成一堆黑色透明的冰屑。

我蜷在冰屑堆裏。我翻了個身，又翻了過去，冰屑攪鬆了。我扒開冰屑，下了床，一伸手，抓住了蜻蜓——我們偶然碰上的。那麼黑暗，那麼陰冷，悠悠萬年，一個人和一隻蜻蜓碰上了。這也該是一種「緣」。

然而，我一隻手把蜻蜓翅子捏得緊緊的；另一隻手由字紙簍裏掏出一小片碎報紙，把蜻蜓兜在裏面，把上端搓成一根小小的紙棒。

我拎着那小紙棒，感覺到蜻蜓翅子在顫抖——一陣陣細小的水波，從我的指頭、抖到手腕、手臂、肩頭，心上……

我楞楞地站了好久，穿着單薄的睡衣。冰屑逐漸結成冰塊，又結成一潭冰凍的黑。我又牢牢凍在潭

不行。不行。我不能永遠凍在黑潭裏。
我將破報紙裏的蜻蜓扔進了紙簍。

我躺在床上。睡不着。那輕微的顫抖還留在我指頭上。那就是生命！我從床上跳起，從字紙簍裏抓起包蜻蜓的破報紙，一把扔出窗外，扔到鳳凰木下。鳳凰木旁有一朶粉藍的小花。太陽會再升起。蜻蜓會再飛起來。

啊，忘了！忘了！忘了扭開那搓緊的小紙棒。我無力倒在床上。天天下雨了。我聽得見雨打鳳凰木的聲音，雨打破報紙的聲音，甚至聽得見蜻蜓翅子顫抖的聲音——只有一兩陣就停止了。

二

我走進停屍間。

母親躺在那裏，躺在灰白點的石床上，罩着沙罩，拱形的頂，長方形的底。一隻蒼蠅飛進來，停在沙罩頂上。微弱的陽光照在屋子角上，正好照着地上的母親的睡衣，檸檬黃，鑲着黑花邊，盤花扣子。

小小停屍間裏還有一張石床，空着的，沙罩掛在牆上。一個小孩剛抬到火燒爐裏去。半截白布帘子，風一吹，帘子飄起一角，露出帘

外供桌上細細的燭光。

一股強烈的消毒藥水味兒，刺激我的眼睛，直想流淚。
化裝師走進停屍間。

「都準備好了嗎？」
「好了。」我遞給他一包壽衣。

他揭開沙罩，揭開母親身上的白布，露出上半截身子，然後才由我手裏把包伏接過去，一把扔在母親乾癟的腳上。他打開包伏，手叉着腰。

「這件白的貼身穿；再穿這件黃的，再穿這件紫的，再穿這件綠的，再穿……」

「我知道。」他拿起白袍，套上黃袍、紫袍、綠袍……最後套上一件絳紅的。

一堆綢子在母親身上擦着沙沙響。

化裝師用白毛巾擦着母親的身子，從額頭用力往下擦，又在她嘴上按了幾下，拍的一下，毛巾正好扔在她嘴上。

他提起母親一隻手，套進一疊疊衣服袖子裏；抬起她上半截身子，將衣服從背後繞過去；又想起她另一隻手。這隻手可套也套不進，太硬。他手一鬆；母親的手打在石

床上，沉沉響了一下。他把她嘴上的毛巾使勁按了按，咬咬牙——母親嘴角淌着黃水。他又提起她的手，衣服扯得嘶嘶響，才將手套進袖子裏，衣服帶子繫好了。一條條褲子套好了，兩條褲筒一起套上母親的腿。白襪子也穿好了。

「鞋子呢？」

「在這兒。」我遞給他鞋子，鞋子上綴着珍珠。

鞋子嫌小。化裝師咬緊了牙才穿上去。鞋尖上的珍珠抖動着。

「珍珠沒有縫牢。我再縫一下。」

「算了吧！」化裝師扯了一下嘴角。

他又用毛巾擦擦母親的臉，一揚手，把毛巾扔在牆角。蒼蠅受了驚，滿屋飛。他在她臉上胡亂擦着面油、粉、胭脂、口紅，最後為她戴上絳紅帽，帽子上的珍珠正對着鼻樑。

「好，完了！那堆衣服要不要？」他指着屋子角上。

太陽依然在那兒、更亮、更暖，照着母親的睡衣，檸檬黃，鑲着黑花邊，盤花扣子。

「不要了。」

我走出停屍間。強烈的消毒藥水味免仍然刺激我的眼睛，直想流淚。

詩的速度

· 耶律歸 ·

作品評介

速度的觀念，成爲現代藝術的特徵。速度是甚麼？它不獨是時間的，且是空間的。時間的速度是承接的線的聯貫；空間的速度則是點的跳躍，面的凌越，體的輻輳。現代藝術最大的任務，就是支配立體體的各別有距離的意象，作所謂：辨證法的跳躍（Dialectic leap）——尤其表現在詩上的，更是顯著而重要。

余光中的兩本詩集，「萬聖節」和「鐘乳石」，就表現了這種傾向與成就。

在「萬聖節」的自序裏，作者曾說他的詩：「大部分乃有種高度簡化後的樸素風格，……」他說的「高度簡化」就是在滲透着詩的速度觀念，不過我以爲余光中說他的詩有「抽象」的趨勢一點，這裏須要給他略加補充。我以為：他的詩是以具體意象在作抽象的應用，使立體的空間物象（也是意象）在高速的跳躍中引發讀者形而上學的詩的玄想，並不是真的超越對象物的「抽象」。我希望我的補充和他的原意不會太遠。

在「新大陸之晨」一詩中，作者把溫度、時間、自己的睡起、床等作空間轉位的對列，由冷想到風的來源，風的姿態，夾帶着雪，作者用聖誕卡擬雪，他的意象就是來自意象的重疊（Superimposition），基本上是濃縮的。

「答案？」一詩，前一節寫自己的孤獨，他用時間觀念，化合等待的寂寞時光，也可以計算。因爲他的憂鬱，有長度，他是在「赤道」的正午立着，雖然是形容他的社交生活，也是表現一個華人的感覺——不溶解的。也許是作者的矜持吧，這本詩裏到處流露着華人的敏感，我們可以捕捉到不幸的這一代的華人的感喟。這類詩，流露着純粹華人的感情，詩的形式之新之美，並不足以損傷現代華人的真實，比起那些吃西餐發思古之幽情的詩文作者，既真實而純粹得多了。

「鐘乳石」裏面的詩，比起「萬聖節」來，以速度觀念衡量，是慢調的，因此，也就表露着充分的泥土氣味，前者是「跳躍」，後者是一「漫步」，詩形上也較爲注重內在的韻律，不像「萬聖節」的多於點的跳躍，而

是長於線的连接。

「黎明」、「四月」、「快」、「世紀的夢」等等都是。不過在這裏必須說明的，所謂：「線的连接」，並不是意味着，守着時間固有的秩序，而是以在兩個意象之間，或多或少有着某種聯繫，兩個意象之間的距離較短，意象本身較具一般思維上的吸引力，比如「世紀的夢」，第一段是說「中世紀」，第二段是十八世紀，第三段是二十世紀，第四段是廿一世紀，時間上是有秩序的發展，內容則是空間的量的致與和諧。過去的如「清香」縷縷，如「一陣風」的消失，如一「叢狀雲」的夢，都以同等意象作有生命的貫注。讀起來像歷史畫面一頁一頁地翻動，有線的连接，沒有跳越的感覺。可是，意象上不是彼此之間沒有距離呢？我們可以答覆說，這種方法，不只是點的跳躍，而且是面的凌越，體的輻輳。只是，詩人以文字技巧，使你注意到它的內容，忘記了詩的形式。陶靖節的：「採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就是這種「玄妙」。其實，陶詩的「玄妙」只是「東籬」和「南山」的距離造成的——兩個意象的線的连接，產生一種天空地潤的神往狀態——陶詩的含意，只是說他不泥物，不專一，目馳神往，心目中沒有一個自我，渾忘而已，讀詩的人根本不想作者是把兩個不相干的物像拉到一起。沒有人能從意象上找出形式，文字的功用消失於意境之內，成爲渾然一體，也根本想像不到兩個意象的吸引力。余光中的詩，從形式上——詩的速度上看，不難找出類似的例子，不過，最後我願意說出古人作詩是「靈感」的，現代人作詩是科學的，現代詩人有相當的技術上的素養，不難以技術創造出好的詩來。

現代詩人，不大承認靈感之爲物者在此。

「鐘乳石」裏作者的佳作特多。

有幾個典型的題材，如：「羿射九日」就是最顯著的，他不獨像他在別的詩中那樣復活古典的語言，同時，他更就篇構上加了一分工力，顯示華入的精神意象，說明了詩人，——二十世紀的人——以響往久遠的歷史心情，高唱西方式的復古運動，致力於東方的文藝復興。

這是今天的一個課題，可能嗎？現代的生活天地，滿是物質上的，心靈上的科學的矯飾，耳目視聽充滿了墮落，荒涼，沉鬱的影子。文明的意義，不啻是對我們的一項高尙負擔，最時髦的迫害。

余光中的詩，就是這種心境的速寫，所以你讀他的詩，將會有一份心靈上的激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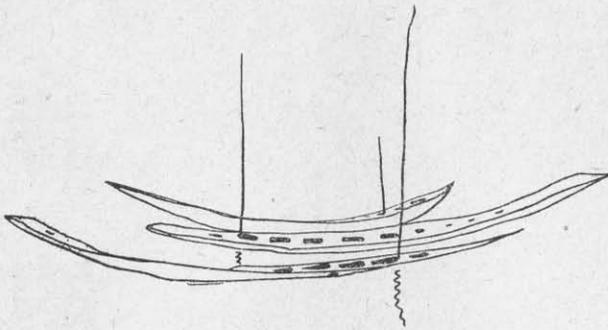
而事實上，這種激越是哪裏來的？

它是目不暇給的現代，透過詩人高速的選擇促成的。不論詩的形式或內容，都滲透出時代心靈在躍動的陰影。

而這種激越也就是詩本身的速度。合乎 Dynamic 的原則。

海之歌

· 草 憂 ·



他是普通人，是善惡之爭的戰場，是最富有人性的，是可憐的人……

——John Steinbeck

一樣的海。一樣的謎一般的謝。我的情緒也和前次在這裏時一樣；並且多了一份恐懼感。我有要失謝的可怕預兆，當他哼着：

「我願學做海水
自由地漂泊盪漾」

一種莫名的愁雲籠罩在我的思想頂空，我的希望變化成九月的雨水。海是可厭的嘈雜，沖激着岸灘上的岩石，兩種頑固在互相地爭鬥，可是最頑固的還要排算到謝。假期一開始時，我丟擲了書包便跑到這海濱來見他，但他連裝作的熱情都沒有顯露給我。我真有點恨他了——恨他只有兩分鐘。陽光下，他烏黑的長髮閃着亮光，他的臉龐充滿着年青的傲氣，襯托出他迷人的英俊。不知怎的，我的恨與怒全已消逝。和他在一起，我平時的驕傲，一點也都不不能驕傲起來，即使是他對待我如此地不像一位紳士。在他面前，我開始感覺到自己在別人眼中的渺小。家庭富裕有什麼用？謝是一位貧苦却驕傲的傢伙，離開學校後一直找不到工作，一房子凌亂的書籍使他成了一個不修邊幅的人。當我從車上跨下腳來，一眼便瞥見他坐在沙灘間的岩石上，十二月最可愛的海上日光從他頭上流瀉下來，流進捧在他頭手上的書本內。我激動地向海岸跑去。

「好久不見了！」我一邊跑一

邊向他喊道。他卻沒抬起頭。

「不很久。小姐。才不過三個月吧了！」

他的話激怒我也刺傷了我。三個月我是如卅年般捱過的，他應該知道。是他裝傻嗎？實實在在，他的聰明是到了絕頂。

「看你說話的態度，不歡迎我來，是嗎？」

「那裏好，」總算他抬起頭來了，他的目光好像利箭，穿過我的心扉。我感到有點支持不住。

「希望這一次，妳是為安靜才跑到這裏來。」他靜靜地說。「我正在讀一本卡夫卡的書。妳知道的，我討厭那些打擾我的人。」

想起昨日喧鬧歡笑的時刻，我的心一直往下沉。我也想起羅拔他們一隊人，喜歡把整個夜晚的時間浸在咖啡館內，搖擺着雙腳，隨着電唱機的瘋狂而呼聲四起。唉！我將度過四個苦惱的星期了，和謝在一塊。我在心裏嘔一聲息。他永遠不會有那樣的日子過。為什麼這些年青而思想又這樣封建頑固？我不能了解也不敢發問。不管他怎樣坦率以話刺傷我，我的怨氣一直是一堆燃引了卻還是熄滅了的火。他合起書本，從岩石上跳下來。點一點頭，走了。

「我願學做海燕

到處地自由飛翔」

低沉的歌從他身後流過來。他的身影移動在沙灘的陽光上，擺動前去，就彷彿溜出我的心田。那歌聲、如澎湃的海水般把我的希望淘

洗得零零碎碎。憂鬱如霧緊緊圍着我。我有一個恐懼，當海空上一隻海鳥拍翼飛過，我多害怕謝突然間便變成了它。一滴淚水湧到海匪邊，滴落在我的衣襟上。我的倔強隨着湧漲起來。愛不是無言的蘊藏，不管怎樣，我要找謝徹底談一談。

人世間有許多多混賬的傢伙，他們混賬是由於好險，虛偽，惡毒，懦弱，無信以及其他種種因素。謝也是混賬者的一個成員。他並沒有上述的弱點，但卻混賬得難以述說，總之，他的聰明促成他整個人唯一的缺點——我眼中的混賬。上帝！我要抗議，你是不公正的。謝長得英俊，那不是够了嗎？還賜予他聰明的腦袋，那雙有時候烏亮閃光有時候細細也無窮思索的眼睛，傾說的是什麼言語呢？我不能了解。除了這一點，那一種都不能使我產生自卑感；我年青，貌美，生長在一個富裕的家庭，而且是獨生女。父親擁有一間錫鑛超過七十巴仙的股份，算千依吉的樹膠園，可是我不能和謝相比。他擁有的非金錢能買到的另外東西。如性的尊嚴，男子漢的凜冽正氣，如浪如風，盪吹在他的軀體內，他是男人羣中不同的一個，從他，我想起了喬治，另外的一個漂亮年青人，可是那種漂亮缺少魅力，只兩個月，我便由厭倦而棄他如秋扇。他傷心嗎？我想他只有懷恨。風度與人性的善惡總息牽連着。我和喬治相好過一個月後，他的裝做笑臉，他的綿羊般依順，使我越感到討厭，感

感到不滿的虛無。我等待的是粗獷的有英雄氣概、自視為天才的驕傲傢伙，比如謝。但我卻抓不到他。巧妙的安排，或者這全都命運作祟。

到了夜晚。那應該是屬於愛情的。星光原來竟是這樣富有羅曼蒂克。一閃一閃，美麗如夢。我的夢是荒謬的。我的夢總有謝的身影隱現。愛情的故事開始時如首詩，結束時卻不能沒有暴風雨，於是我們無言分手。海濤伴着夢，伴着我輕走向謝寄住的地方。一陣顫震在我心底，驚破我的美夢。是那低沉的歌聲抓破了一切。如訴如怨的憤號，像一隻被囚在狹籠內的野獸的悲號。不用說，是謝。

「我不能懷想，我不能懷想前途一片渺茫。」

他的煩惱是什麼呢？一陣海風從我身旁刮過，呼呼聲中有隱約的濤聲。今晚，對黑茫茫的大海我有一份親切感了，我原是屬於燈紅酒綠的女孩子，可是就在一分鐘的時間內，為一句歌，整個人完全變了過來。門扉開啓，沈思的女神第一次跨步進來。我忘却過去，我沒有將來，被我佔有只是目前的現實。黑茫茫的大海。從渺茫中衝擊而來，破碎地號哭歸去，那多殘酷。一切都是殘酷的；生命，環境，包括謝，連我自己也在內。是的，做人就是殘酷的煎熬。我不能逃避，也不可能逃避。……

謝走出來，海風撫弄他的頭髮成一座蓬鬆的小黑山，燈光照出他

潑的雙眼，當他投視，全部的鬱鬱鬱揚揚號在大海中。呵，年青人，年青人呵！我的心被刀彫塑。無盡的愛。無限的痛苦。這次，我真正發覺，我一無所有。

「我學做海水自由地漂泊盪漾」

歌聲如繩索緊縛着我的心，謝，不要再唱了，不要漠視我的痛苦，我也是情感的動物。海浪一排一排悲傷歸去，黑色的海，我的愛情也是黑色的。預兆已如天空上的星光閃閃，而且要來的終會來的。

「謝。我想和你談一談。」
「妳說好了。」
「謝，我想知道，你對我的看法怎樣？」

「妳？」他說：「可是，我還沒有時間去研究。並且我為什麼要管自己以外的人呢？妳是妳，我是我。」

「但至少我們還是朋友。」
「說是嗎？可以。說不是也可。朋友只是一個虛偽的名詞。」
虛偽？真的。這是真的。為什麼我還要跟他東拉西扯。對他我只希望表白心裏的愛。今晚應該有個定論。

「謝，不管你的看法怎樣，我要告訴你，就是只有一句話，『海濤怒吼在岸灘上，呼呼的海風如千軍萬馬奔騰過來。我大聲說，『就是我愛你。我愛你，知道嗎？』』」
他一動也不動。默立在時間的軌線上。好久好久。我感到自己的激動，臉孔有點烘熱。好像站立在火山上一百年，但為了一句話，一萬年也必須站立下去。

「我感到的，我必須對妳說說，『低沉的嗓子從他嘴吧中流出來了，我屏息聽着。說吧。』對於愛情這種東西，目前，我是沒有心情去領受的，即使是愛我的人。」

「不為什麼？」
「不為什麼。只是還有別的東西在等待我，我必須去尋獲它！」
「是什麼？告訴我，我幫你去找到。」我熱情地說。是金錢。我有的。是名譽地位？那容易，金錢就能把一切東西買到。我想？
「我不知道。」他痛苦地說。妳也不會知道的。他移開緩慢的步伐。「再見！」

「我願學做海燕到處自由地飛翔」
我一個人留在喧鬧的沙灘上。海浪在黑暗中咆哮。星光閃閃。我一轉頭，一滴淚水從眼眶裏掉落到手腕。謝的影子消逝在黑暗中。去。過去，目前，愛情，人生。這一次我沉重的心，沒有愛，也沒有願。我是完全成長了的女孩子，但願謝知道。……

送走黃昏後

。王潤華。

從細雨中歸來
她的白裙飄曳過後
又送走寂寞的黃昏

一年的春事都到來
高樓上倚窗的人望望天
掀掀黑色的雨帽
想對面人家樓中的燕子
有個人憔悴地哭了
(夜應該再來一些)

她的白裙飄曳過後
有個人在地平線上拐着手杖
疲倦的夕陽幾時回來？

我們要揚帆

。綠 穗。

我們靜坐在堤岸上
面對着遼闊的海洋
陽光閃爍，映出點點白帆

我們望着流雲望着海浪
望到白帆想到理想
而過去有歡笑也有悲傷

你說生活像似白帆
在海上有風暴有美麗朗天
飄泊過後便航向海港

我們坐在堤岸上談笑
面對嘩啦嘩啦的海浪
心想：海這麼濶這麼藍
有風嗎？我們要揚帆！



寫實主義乎，政治工具乎？

李想。

蕉風主編先生給我看一封讀者來信，這封信的內容完全是×黨統戰的文藝八股。讀後我感覺到，這是馬來西亞一部份愛好文藝青年的悲哀，他們的趣味還停留在二十年前的小圈子內，只知道有寫實主義而不知有其他，而且還固執地抓着這座靈牌，拒絕接受一個實在的世界。我問主編先生，打算不打算刊出這封信，主編先生很坦然的說：「我們對一切文藝派別是沒有成見的，雖然這封信對蕉風有指摘，但是，我們覺得應該讓一切人有說出自己意見的機會，只要他肯負責地註明自己的真實姓名和地址。我們相信的是一個民主生活的原則，假如這這點原則也做不到，那麼和我們有什麼差別呢？我們所談的『自由的心靈』便無所依據了，『跟着他又說：『你不要不要再詳細地讀這封信吧？假如你覺得這是文藝界一個比較嚴重的問題，我喜歡聽到你的意見。』」

我化了一晚的時間反覆讀這封信，我深信能看得很詳細，而且還提醒我自己，不要立刻寫下自己的意見，因為這樣會使自己有成見和意氣的成份在內，我讓自己冷靜了兩個星期。在這兩個星期內，我提醒我自己，應該冷靜地談問題，不要在無半點意氣在內。但是，心情卻是相當沉重的！

在一個民主社會內，任何一個主張，必須要面對不同的意見和競逐，別人說自己的主張是絕對的真理，暴力與圍剿是可鄙的事。因此，寫實主義必須在這個原則下面對其他文藝派別的競爭（甚至談不上競爭，只是應該尊重其他派別的存在），寫實主義的衰微是世界性的。

先說在民主社會內的情況，上面我說過，寫實主義必須面對其他文藝派別的競爭。很顯然地，一些有野心奪取政權的政黨，常常利用寫實主義暴露社會黑暗的一面，作為挑撥階級仇恨的方法，燃起羣衆革命的熱情，這本來是有黑暗的，提出問題來也是好的，可是，政治性的文藝工作者，為了政治理由，在寫作時不得不運用最低劣的百分之善惡分明，忠奸立判，凡是資產階級都是罪惡的，凡是貧窮階級都是善良的。只要是一個比較客觀的人，很容易了解這種二分法是越不確實的。人性也不是那麼簡單，越偉大的作品越能發掘出一個人內心的矛盾，他不可能完全善，也不可能完全惡，可能完全惡，也可能完全善。

發展心理寫不，劣種者。作突，可能全他，心的越不觀的產法，性的提出，命的挑實野藝面，面我，寫實主義必須面對其他文藝派別的競爭。很顯然地，一些有野心奪取政權的政黨，常常利用寫實主義暴露社會黑暗的一面，作為挑撥階級仇恨的方法，燃起羣衆革命的熱情，這本來是有黑暗的，提出問題來也是好的，可是，政治性的文藝工作者，為了政治理由，在寫作時不得不運用最低劣的百分之善惡分明，忠奸立判，凡是資產階級都是罪惡的，凡是貧窮階級都是善良的。只要是一個比較客觀的人，很容易了解這種二分法是越不確實的。人性也不是那麼簡單，越偉大的作品越能發掘出一個人內心的矛盾，他不可能完全善，也不可能完全惡，可能完全惡，也可能完全善。

葡萄是酸的嗎？

馬華文壇是荒涼的，這是一個不可否認的事實。可是，當一羣熱心的青年耕耘者背了犁耙，走上這塊荒地，進行除草、開荒耕種的時候，竟有人對他惡意的冷諷熱嘲，甚至加以誣告和中毒。

一月五日，星洲的「統一報」曾十分露骨地譏諷本邦青年作者，說他們「在香港『藝美』及星洲『維明』書局出版了一些『習作』」之後，儼然以大作家的身份出現在馬華文壇上。」這種充滿了「酸」味的話，使人看了又氣憤又可憐。氣憤的是這般人是何等身份，居然胆敢妄自低貶青年作者的作品；可憐的是這等人以為自己的一隻講手便可以抹殺事實、顛倒是非，他們是何等的幼稚、愚蠢和無知呀！

「統一報」所說的那些青年作者出版的著作，我差不多都看過，當然，要用國際的文藝水準來衡量，它們是不成熟的；然而，我們若以馬華文壇的水準來評價，則覺它們之中有許多實在不會較所謂老牌作家的作品遜色，有的甚至比後者更有份量。退一步來說，青年作者們肯努力寫作，我們應該予以適當的鼓勵，以及給予善意和公正的批評，決不可用輕蔑和冷淡的方式罵他們的作品是「習作」。進一步的說，在這數年來，馬華文壇，除了這些所謂「習作」之外，還見過其他的什麼「睥睨文壇」的巨著沒有？我相信誰也不敢低聲回答：「有。」既然如此，我們豈可不承認事實，這些所謂「習作」是馬華文壇數年來的大部份成就，所以，誰要是侮辱這些作品，便是侮辱馬華文壇，相信凡是關懷馬華文壇的人士都不會同情他們的態度或贊同他們的看法。

至於說青年作者「儼然以大作家的身份出現在馬華文壇上」，更是歪曲事實。事實是怎樣呢？一些所謂「老作者」漸漸消沉，很少創作，而這一羣充滿熱情的青年作者却埋頭苦幹；很自然的，各地的報刊上便常見到他們的作品。青年作者能夠如此用力的來支撐馬華文壇，實在值得我們的讚揚，豈有加以譏諷的道理。而且，青年作者們十分虛心，他們經常舉行座談會，討論文藝創作上的問題，檢討批評大家的作品，他們毫無「大作家」的傲氣。「統一報」的這一段論調，是企圖在壓抑青年作家，認為他們沒有資格為馬華文壇盡一分力發一分光，這是何等

多人承認，自己所反映的現實並不是絕對的現實，反映的只是自己的印象，那是印象主義！覺得反映的只是自己的感覺，那是感覺主義。寫實主義在民主社會內也失去了理論的依據。

· 施 菲 ·

在民主的社會內是這樣，在另一個世界呢，一個共產主義的世界又怎樣呢？按現在本邦一羣為社會主義搖旗吶喊的政治文藝作者的看法，寫實主義應該是最進步最真理的主義，不然，他們絕不會那麼提倡，不單是提倡，還要認真其他文藝派別。可是，事實上怎麼樣的，寫實主義在共產主義的社會內，也是被遺棄的；為什麼呢？因為你根本無法在這個社會內寫實，你必須按照共產主義者的文藝理論去寫作，事實上，任何一件事都不能以一項理論統轄住的。在那個世界內，作家必須頌揚政府的成就，歌唱領袖的偉大，這樣，和政府新聞部的宣傳冊又有何分別。本邦這一羣政治性文藝工作者正犯着一個人不知由時不知自由的可怕，到這有這樣不幸的一天，他們居住在共產主義的國家時，他們不會像巴金、老舍一樣，三緘其口，不再談半句寫實主義呢？

寫實主義在上述的情況下，無疑是一個文藝的死谷，誰走進這個山谷，若不回頭，必然是走入一個牛角尖，越鑽越深，越走越與現實的世界脫離！

最後，我必須指出，文學不是目的的工具。想用文學來推行政治目的，那是幼稚的想法，雖然，文學可以使人增進政治知識，但並不是文學的目的，睡覺會作夢，但作夢並不是睡覺的目的。我們的政治性文藝作者一直在作夢，這個夢可以說，但不能當作真事，不然，文學又會被帶進死巷，這個經驗太深長，太痛苦了，古已有之的一詩言志，「一以文載道」不談，中國「五四」和「一文的文壇」工具論已經使文學墮入十八層地獄。中國文學多少年來沒有偉大作品產生，文學工具論的始作俑者應該負大部份責任。在中國，五十四年來，共產黨的左派作家用它來煽動造反，國民黨的右派作家則用它升官發財。於是，有大批文學，工農文學，戰鬥文學，革命文學，民族文學等名詞的杜撰，名堂雖多，其升官發財打天下的慾望則一，內容却一片空白。這個惡夢做得太久了。今日，我們已超脫了那個烏煙瘴氣的環境，應該深知自重，保持文學園地的清潔才是，可是，這批政治性作者却仍大夢方醒，想用這套法寶在這塊乾淨土上劃地分贓，以種種理論來強調文學是政治的工具。

！ 他 裁 制

君文。

在上一期的本欄中，看到主編先生給軍揚君的信，其中曾提到軍揚君說：「一般的報刊不登有正義感的文章！——這對於整個出版界和新聞界來說，是一個很大的認識和侮辱！」

登有正義感的文章嗎？

我相信大部份的讀者都會予以否認，因為，我們在軍揚君不是白痴說謊話，便是含血噴人。他的這種不負責的行為，應該受到制裁！

公理和正義不應該被抹殺，我們不能寬容軍揚君。

林語堂說了一句很有道理的話：「文學不能依公式來寫，一切創作的泉源，無不來自個人的心靈。」

「統一報」又說：「他們（指青年作者），以資本的充裕先後創立了『海天』、『荒原』、『新潮』等刊物，發表了一些他們自稱為『多產作家』、『詩人』、『散文家』的作品，可惜的是，所有的刊物上幾乎同樣的由幾個人組成。」這說的是什麼話？「統一報」自己是政黨揹包支持的報紙，有充裕的資本，以為人家辦報紙和辦刊物都是和他們一樣的，只要把白紙印出黑字，就有鈔票滾滾而來。稍為瞭解馬華文壇的人士都知道青年作者們辦這幾個刊物，經費是十分困難的，印刷費和發行費都是大家從生活費和零用錢中節省下來的，一期捱一期的。當然，如果它們能夠像「統一報」那樣作為政治的宣傳工具，它們也可能有鈔票滾滾而來，成為「資本充裕」。然而，它們「窮」雖「窮」，却有文人的傲氣，不甘作任何人的奴隸，它們要從事純正的文藝工作，這種堅毅、獨立的精神！令人萬分欽佩，也值得許多文人效法，尤其是「統一報」的全人們。至於說它們只是由「幾個人組成」，據我瞭解是不確實的，到目前為止，「海天」的成員有三十餘人，「荒原」和「新潮」的成員各有二十餘人，合共八十餘人，而且，隨時隨刻都有志同道合的青年朋友加入它們的陣綫，它們也一直揭示「園地絕對公開」，相信它們的成員過了一個時期，可能達八百餘人，甚至八千餘人，八萬餘人。大概支持和擁護「統一報」自己的只是一小撮人，便以為人家也是如此。

「統一報」為什麼要歪曲事實，抹殺事實，來侮辱、詆毀、中傷青年作者呢？據我的分析，原因有二：一，它妄想可以把熱心文藝工作的青年作者逐一扼殺，使馬華文壇永遠荒蕪；二，它自己低能，不能替馬華文壇種一花、植一草，便妒忌那些努力耕耘而有成績的人，這令人想起狐狸採不到葡萄便說葡萄是酸的故事。

葡萄是酸的嗎？

微誠

。夢平。

包儀明正在房裡換衣服；他又陪女朋友出門了。

包老頭和葉桂萍坐在廳裡，雙方都保持沉默；一個彷彿在沉思，一個却展露明媚的笑容。

不一會兒，包儀明跨進廳裡，葉桂萍立即趨前伸出手兒，他倆的手臂很快便勾搭在一起了。出門之際，儀明忽然返轉身，低聲地跟在沙發上發楞的父親說：「爸，如果有人來找我，請您轉告說，我有事單獨出去了。」

包老頭「嗯」的用鼻息應了一聲。他不滿兒子的謊話，他近來早就對兒子嘖有煩言了。

此刻，包老頭心裡想：「儀明確實有不少的女朋友。」關於這點，他早已有所聽聞，而且也親眼見過三個少女經常到家裡來走動，這原是件可喜的事，但事實上，却給包老頭帶來精神上的困擾，他因此而有渺遠的惆悵。

包老頭自從半身不遂之後，他的生活圈子便狹隘了；他在寂寞孤單的晚景中，思想却是蓬勃而繁雜的。儀明已經成人了，他代替父親在外參與社會活動。儀明少年有為，精明幹練，生命力特別旺盛——這是包老頭的一位老同事徐添謀在包家談及的。

從徐添謀口裡，包老頭同時聽到一些貶詞：「儀明是個大好人，不過，他那種輕佻的作風，和玩世不恭的態度，使人不能恭維。他喜歡把情感當作販賣品，售賣給任何美麗的女人，但過後又一個個被他拋棄了。」

包老頭低著頭沒說什麼。徐添謀莊嚴地瞥了他一眼，他體會到他的話起了副作用，但他仍把想說的話直說出來：「這樣玩弄愛情，不特害了

異性，同時也害了自己。——」
一巡靜默的包老頭，聽到這裡，突然提高嗓調說道：「添謀，你快別說了吧！難道你看不出，我受苦的心嗎？」

他們是同過學的老朋友，彼此的過去都瞭如指掌，徐添謀這番話，又把包老頭的心靈給刺痛了。雙方緘默下來，舊事的景象却在腦幕上重映了。

徐添謀告辭的當兒，鄭重地說：「我希望你能够改變儀明的缺點！」

這之後，包老頭曾經再三籌思設法，然而他畢竟感到棘手；因此，他失眠的次數增多了。他常常睜大眼睛凝住蚊帳頂端，而心緒和思潮騰湧得分外紛紜；望彷彿又看見許多含怨無告的女人臉孔，特別是鍾秀妮那清秀沉鬱而含情的面貌，在他眼前輓動。

「哎，」包老頭按著跳動的胸腔，喃喃地說道：「作孽呀！青春時代的我，是個愛情騙子啊！」

幻影的顯現和良心的譴責使他惴惴不安。他想離開床位，在室內走動；然而當他用力使勁時，兩腳完全不聽指揮。他醒覺了，於是，他伸手重重地拍著腿部。

「這兩條腿，永遠不能踏出腳步來了。這一定是我作孽的報應啦！」他頹然倒在床上，鬱鬱地想。

他這雙已經殘廢的腳，一向是慣于在外跑動的。他記得他才十八歲那年，他便用這隻腳踩着油門，駕著父親那輛簇新的福特汽車，載着姓余的第一個愛人四處兜風。後來，他這雙腳又曾伴

過一打以上的女人在花園裡漫步，然而如今，他每天只能靠著粗壯的男傭牽福，把他從房裡抱到廳裡，由沙發上抱回牀上去，要不然就是抱放在輪椅上，讓他只能在範圍最遠的小花園裡開開眼界。

這一個慣于在歡場裡活動的男人，却由不幸的殘廢而孤獨了。在孤獨中，他常常沉思；他終於像參禪似的悟出一番道理來了。他覺得做人必須具有莊嚴的一面——那是人性靠著理性和道德觀念的支持。於是，他覺悟到往昔的荒唐是根本的錯誤。

就當他深感愧咎的時候，他的獨生子在外的交遊，却給他帶來了更大的困惱。他真擔心儀明也秉承了他那種浪漫的遺傳。

果然他担心的事件，不久便發生了一樁。這晚，徐添謀又出現在包家客廳裡。他和包老頭一會面，劈頭便說：「儀明今天差點闖禍了，害我這個做上司的也無法可施。」

徐添謀接著便述說，原來儀明同公司裡的一名打字的女同事搞過戀愛，但如今被儀明遺棄了。她在沉痛的打擊之下，竟然想自殺，這件事發生在辦公室裡。幸好有一位雜役及時發現了，從她身後把她手中的剪刀搶奪過來，才免于鬧出人命。

包老頭聽完徐添謀的講述後，問道：「那女孩，是不是叫做何芝玲的？」

「是的。」徐添謀沒有好語氣的說：「她是儀明售賣偽愛情的第一個女人。」

「儀明這小子太不認真了！我就看過他和她在廳裡接吻，現在却鬧到——」包老頭把話止住

了，許是徐添謀凜然的眼色，使他面有難色起來。半晌，徐添謀嚴正地說：「愛情的事，非嚴肅專一是不行的。玩弄愛情的人，先是害人，而後是害自己。一個人決不能憑自己的優越條件，和英俊的外表，便任性的玩弄女性。這是缺德的……」

這些話，包老頭在二十多年前曾聽徐添謀對他說過；那當兒，包老頭還以為對於是狐狸說葡萄是酸的論調呢。

儀明由於何芝玲親自殺而沉靜了一個星期。包老頭看見兒子常在書房裡看書，他竊喜在心坎裡。——也許儀明有所悔悟，而改變了。——他想著，臉上露出笑意。

然而，一個星期之後，有兩個少女便趕上門來找儀明。她們和儀明都要好，他們在房裡的談笑聲，連在廳裡的包老頭也聽得到。

包老頭因此而微唱起來了：「哎，這孩子完全同我當年一樣荒唐！」

這兩個來訪的少女，一個是包老頭見過的葉桂萍，一個却是施小妮。

施小妮出現在廳裡的時刻，包老頭覺得自己快要跌進迷霧中了，他一顆心好像轆轤在轉動。他怔怔地注視着小妮，竟然忘了回答她那句問話：「老伯，儀明在嗎？」

後來，儀明把小妮領到書房裡。包老頭在廳裡聽見書房裡電唱機所傳出來的查查音樂，儀明跟小妮嘻嘻哈哈地跳着查查舞。

包老頭感到極度煩燥，他不停地抓著頭皮，費勁地尋思：「小妮很面熟，那長臉型、挺鼻秀眉，那菱形小口，還有溫柔羞怯的神情……我怎麼記不起那個和小妮相像的人咧？」他深沉地追憶，良久，他猛然敲了腦門一下，心頭一亮，他心裡道：「是呀，這個小妮，真像間接被我害死的那個姓鍾的女人。」

儀明開車載小妮出去了。包老頭閉上眼簾，跌入回憶中。稍後，他彷彿看見儀明在引誘小妮

；小妮被他的話迷醉了，她軟綿綿地把整個頭往儀明懷裡亂鑽。

包老頭忽然嚷叫起來：「嘿，儀明！不能呀……」他醒覺了，原來是幻想中的景象，造成他內心的恐慌。

這時候，儀明神豐色朗的站在父親牀前，說道：「爸！笨福說您有話要同我說——什麼話呢？」

包老頭喝了兩口茶，略一躊躇，說：「聽說你已經有半打以上的女朋友，幹嗎不專心只結交一個？」

儀明笑着露出白齒，神情輕鬆的說：「您的意思是，我不該再跟小妮做朋友是嗎？」

「可以這麼說。」父親正色地說。「你一向的戀愛態度，很不正確。我看小妮是相當脆弱的女孩，你千萬不能欺騙她的感情。」

「你放心好了。」儀明有點不悅的說。「如果女朋友太多，就沒有選擇的機會。」

「你們說的選擇，事實上是欺騙的代名詞，你從愛人羣中選擇配偶是不對的，愛人只有一個，那就是婚姻的對象。可是，有些人喜歡玩弄愛情，就把愛人貶做普通朋友，拿『選擇』作藉口，再去找一個對象。你決不能犯上這種錯誤。」

包老頭滔滔地說。

「爸！說老實話，我結交女朋友連選擇的念頭也沒有。」儀明毫不在乎的說。「我認爲搞戀愛不一定要有什麼目的，反正彼此都在追求眼前的歡樂，戀愛只爲了結婚，這種愛情便加入了現實的雜質……」

儀明的話，使包老頭起了一陣痙攣；他情緒激昂，話聲也越響起來：「這是謬論！你如果不及早改變這種看法和態度，總有一天，你會感到內疚的。」

父親的勸導，並未會起了作用。這實在是包老頭精神上的威脅。

一個夜裡，包老頭借酒消愁而醉倒了。

儀明回家時，無意間發現散在床下的十多張女人照片，儀明檢拾翻看照片之後，便知道這是父親當年接受的紀念品，從那些字樣看來，她們和父親都有過超出友誼的感情。更使儀明吃驚的，是那些照片中竟有一張是施小妮母親的肖像，儀明曾在小妮家裡見過。

於是，儀明開始困惑了；他興起了騰翻的思潮，他作了多方面可能性的猜想。爲了這件事，他從小妮處探聽許多有關她母親的故事。

小妮不疑有他，便把她家裡多嘴的女傭所說的，完全說給儀明聽，原來小妮的母親是自殺的，因爲她好幾次背着丈夫和舊情人幽會，後來她丈夫狠狠地教訓她一頓，她便因爲羞而吞下大量的安眠藥。小妮講完故事，接着無限感慨的說：「據說我媽十分軟弱，感情却特別豐富。她曾經被那個舊情人拋棄，後來又情願被他引誘。我爸却是真心愛我媽的，他爲她一直孤單。」小妮坦白地說；她是真誠對待儀明的。

儀明想通了不少的問題。他領會到早亡的母親常同父親鬧別扭是有原因的。於是，他發現了一個啓示：「父親的前半生都混在女人圈裡，但他一生却得不到女性給予的溫暖。」

星期天的午後，小妮來到包家，她對包老頭說：「儀明吩咐我來這裡，聽取您的教導。」

包老頭搞不清兒子的用意，但他頓了片刻，便把已打好腹稿的話直說出來：「小妮，妳年紀還輕，談戀愛還嫌太早。儀明一向感情不專，但他昨晚對我說，他決定只愛姓葉的這一個女孩了。以後，妳把他當哥哥看待吧！歡迎你常常來……」

施小妮把臉埋在掌心裡，淚水從指縫間滴下來。包老頭嚴肅的臉上立時蓋滿了陰影，他牙關的筋肉在隱隱地抽動着，話聲抖動：「我是老人了，老人的話是很少再騙人的。我的話，只表示我內心裡的一點點誠意，對妳有好處，妳就接受吧。」

孩子！……

吧！施小妮哀怨的眼光中，混雜着疑惑不解的神！最後，包老頭誠懇的神態，教她點了點頭。

神聖的崗位

斌子。

每屆畢業生，
都照例給母校，
送點禮物做紀念。
一千九百五十五年，
畢業班捐足一千元。

「你們不懂，
學校需要那一件，
欸項交給我。
代你們慢慢選。」

一年，
兩年，
三年。
假如學生早婚，
孩子都已步行。

一九五七年，
畢竟買了個書櫥，
叻幣八十塊錢。
一具半新打字機，
一百二十元。

學生離校經三載，
誰那麼空閒，

回來充當查賬員！
回來計算一件又一件？
集體購買書籍；
每本定價八角錢，
來到學校一塊半。
「先生，先生，
怎麼這樣貴？」

「哼！
我的車錢誰負擔？
誰做生意不要賺？」

需要教員一百名，
最多聘請六十人。
教師怕不夠用，
代課，代課，代課。
每小時四塊錢。
「誰要代課多收入，
先來商量商量。」
（順我者昌，
逆我者亡。）

商量，商量！
最後是三一成交！
「切記！切記！
一切都爲了你，
萬萬不可張揚！」

還有：
特別班，
成人班，
補習班，
初中班，
速成班，
……班。

「這班給你，
這班給他，
這班……
你給我幫忙，
我給你幫忙，
大家好商量，
好商量！」

人家把這學堂，
看成一大金礦。
我們本可不理，
這塞荷包的勾當。
各自打掃門前雪，
莫管他人瓦上霜。
但那神聖的責任，
我們不敢輕忘！
我們十多個，
個個有正義感。

我們下了決心，
把壞制度改良。
我們將以最大努力，
造福這地方。
於是，
我們開始：
苦勸。

苦勸，
派不了用場。
我們開始：
反抗。
反抗，
也不是良方。

我們找董事長。
董事長總算是
知書明理的達人。
辭職！
出洋！

新董事長上任：
「不管！不管！不管！」
冤枉！冤枉！冤枉！
董事長董事不長。

「只要學校有課上，天下大事，怕它牛變羊？」

但我們不妥協，不退讓。

苦勸！

反抗！

反抗！

苦勸！

僅僅三個月，

我們的校長，

輕了三十磅。

瘦得像猴子，

嘴巴尖像狼。

「哼！

這群流氓，

這群混蛋。

十多年來，

沒有人敢彈我一彈。

你們不自量，

要自找麻煩。

看！

看你們後生小子，

逃得出如來的手掌？」

來了！

真得來了！

來了許多花樣。

油印傳單：

「誰污了誰家姑娘！

誰是××黨！

誰是政治部的暗探！

誰帶女生進房！

誰犯過搶案！

誰………

不行？

再來！

衣食住行，

件件爲難。

今天學校不燒飯，

明天電火壞了開關，

水井不能汲水洗澡，

因爲要提防天旱。

不行？

再來！

再來新花樣：

激將！

激將！

「大龍住不了小池塘，

能幹的決不會

留在這小地方。

只爲別處找不到兩餐，

才到這裏混飯！」

十

我們忍受不了，

這裏的奇形怪狀。

種種可恨可笑的事情，

我們真看不慣。

得不到天時與地利，

我們只好退出戰場。

雖然我們永生不忘，

那一群可憐的同學；

雖然我們不該放過豺狼。

我最先走人，

第一個退出戰場。

敘別的那晚上，

幾百張天真的臉孔，

個個都是淚汪汪：

「先生，你不要走………」

我走後三個月，

我們的校長

胖了三十磅。

十一

我走了。

你走了。

他走了。

大家一起走。

走不了的，

也如被困的猛獸。

雖期望着再一次搏鬥，

却也只能寄意明月，

向清風訴愁！

十二

我們都知道：

這土壤太多細菌，

一切都生了蟲。

「百年樹人！」

只有使我們心痛。

大家都知道：

這裏雖有奇花異草，

但有的扮啞；

有的裝聾。

這枯木，

不連根拔起，

不滅菌除蟲，

即使再過一千年，

也不能實現

寄託在這神聖崗位的

一個美夢！

(續完)

五分錢

下午班的一位女同事分婉，我們上午班的同事便輪流代上她的課，她在教育法令之下受優待休息六個星期。

我是負責代第四週的課程，從星期一開始，中午十二時四十五分放學後，休息半小時左右，就像接力賽跑似的，一直到了下午五時半才結束，真是弄得精疲力竭了！

我主要的功課是一年級B班的華文，這班的小學生，都是八歲左右，他們天真浪漫，上課時，有的趁你在寫黑板時，迅速地溜下座位去和別人說話，或是動手動腳去捉弄人家，每當我轉回頭看到那些鏡頭，使我啼笑皆非！但一想到「兒童的天性是好動的」時，我只好一笑置之。他們除了天性好動之外，大多數都有好吃零食的習慣，據我所知，每人每天最少要花五分錢。

第三節下課鐘聲響了，孩子們蜂湧而出，他們多數向食堂奔去，有的口裏嚷着：

「快點跑！不然的話，豆沙包買不到了！」
「×××，我們去吃一角一碗的拉沙米粉吧！」

孩子們爭先恐後地跑着！
食堂裏頓時混亂起來！

當我經過二年級B班教室門口時，偶一側首，發現裏面只有一個十歲模樣的男孩，面容清瘦，他靜伏在桌上似有作難的神色。我以爲他一時病了，忙走近他身旁問道：

「你是生病嗎？」
他聽見我一問，竟含着眼淚搖搖頭。

「告訴我，是誰欺侮了你？」

他又搖首。不是你媽今早沒給錢你買點心？」

「這他媽吞吞吐吐的，說下去吧！」
「我的爸爸病了，媽說買藥的錢還不夠，所以我沒錢給我吃了！」

我帶他到辦公室，從錢包裏拿了一個一角的銀盾塞在他手中，他以驚訝而喜悅的神色望着我，我對他揮揮手說：「去買包吃吧！」

他帶着笑容跑開了！
「爲甚麼你要退還我呀？」
「因爲我每天只吃一個包就夠了！」

「那末，這五分錢給你明天買點心吧！」
我拿回給他，於是，他又帶着驚訝和喜悅的神色跑了。

可憐而誠實的孩子！我心裏同情他，也讚美他。同時，覺得這微不足道的五分錢，竟能安撫一顆薄弱的心靈，自己彷彿也獲得了安慰。

以後我常常利用五分錢，使不幸的孩子歡愉。第六節課是一年級B班的算術，下了這一堂課，就是第二次休息的時間了。當大家正在埋頭

填充課本上的加法數字時，忽然響起一陣清脆的腳車鈴聲，孩子們不約而同的向窗外望去，有一個女孩子嚷道：「哇！她的爸爸又送錢來給她吃點心了！」

「她的爸爸真是疼她呵！」又一個女孩子接着說，並天真地用小手指着她身旁的孩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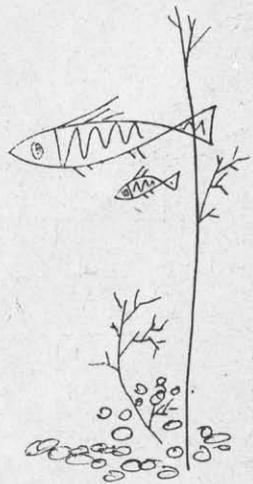
哦，原來她是指金花而言，提起金花這個小女孩的臉孔，襯上兩隻烏黑發亮的大眼睛，聰明活潑，每次心算的答案又快又對，聽說其他的功課也不錯的，這就難怪她父親疼愛她了！

這時，由腳車上走下來的是一位中年男子，他的身體不結實，穿着黑色的唐山裝，捲起的褲管邊沿有不少黃泥痕迹，他站在教室門口微笑地對我訴說：「先生，我剛才由芭地回家，知道我的女人又少給了我五分錢給花吃東西，我才特地趕來送給他，嘻嘻！不能讓小孩子餓肚子呀！」

「他說完之後，沒有獲得我的同意就逕向金花的座位走去，這時，有數十雙眼睛都望着他，我見他從白色通心的長褲帶中，摸出一個五分錢的銀盾來，以慈愛關切的長眸注視他的女兒一眼，就把它塞在她的小手裏才走開；走到教室門口時，他又回頭望望金花，然後坐上一輛老爺腳車迅速

地踏去了！
這情景，使我深深地感動：誰說世間沒慈愛的父親呵！我轉眼看金花，她正緊閉着嘴得意地微笑呢！

下課的鐘聲又響了，孩子們又蜂湧地奔向食堂去，我瞧見金花也跟他们跑着，她那活潑可愛的背影，這雖是區區五分錢的銀盾呵！却是由她的父親用血汗換來的！同時，它蘊藏了人世間純真偉大的父愛！



姓楊這一家

季河沙

朦朧中，有人叩門。
我醒來，感到腦子有點暈。這時太陽已經西斜，整個房裡都是零碎的光影。木窗外，鴿子咕咕地叫着。

「楊老師，我母親叫你吃綠豆湯！」是屋主那個孩子的聲音。

「你們先吃好了，到回頭我才吃。」我揉揉眼睛，把眼鏡戴上。「我們早吃過了。我母親同姐去園裡找柴，家裡現在只有我一個人。」聲音很大，好像蠻快樂似的。「楊老師，我的功課全做好了，書也看過了。現在我要出去一下，請你替我看家。」

我還來不及說什麼，他的腳步聲已經在門外消失了。

打開房門，便看見灶上那鍋綠豆湯；灶內火炭通紅，顯然是剛煮好不久。我打了一桶井水用來洗臉，又用火灰蓋掉地上幾堆雞糞，然後才添了一碗綠豆湯，坐在用橡樹幹做成的椅子上。看着面前這碗冒氣的綠豆湯，我又想起這幾個月來的生活，覺得如同夢幻一般。

離開中學那年，我像許許多多的同學一樣，由於手頭沒有一張劍橋文憑，找事情到處都碰壁。年老的母親眼見我即將失業，也焦急得如熱鍋上的螞蟻。兩個月後的一天

下午，母親給我帶來一個好消息：說是她遠親的一位兒子，新近要進師訓班去，那個空缺準備讓給我。地方頗遠，待遇也差，每月只有一百二十五元；但我還是決定去，因為這總比留在家裡好。

翌日傍晚，我到達了這個新村。學校的學生不多，總共只有一百零幾個。一切設備都十分簡陋，甚至連一排教員宿舍也沒有。校長雖然是外地人，但在村裡討了一個太太，住宿自然沒有了問題。另外一位同事，也有一位乾媽在村裡。只有我是個舉目無親的陌生人。

由於校長的介紹，結果我就暫住在一家姓楊的家裡。

這家姓楊的，丈夫早喪，現在作媽媽的和一位十七八歲的女兒替人家割膠過活，還有一位十歲的孩子在學校裡讀書，日子倒過得十分平靜。

家裡沒有男人，作媽媽的本來是不願意出租房間的；不過，我跟她的男人同姓，算是自己人，而且又是一位教書先生，所以結果不但租下來，尚且還不肯收我的租金。

由於工作上關係，除了那位男孩子外，我很少跟她們母女倆碰在一起。有時星期天我休息，她們仍舊去割樹膠；有時下雨她們沒有割

膠，而我又沒有課要上。偶然在家裡碰面，作母親的總對我十分客氣，說家裡很凌亂，希望我不要見怪，而且還常常請我照顧她那唯一的男孩子。至於那位女兒，我只知道她的名字叫做阿英，工作的時間多，說話的時間反少。有時，她把好的衣服送還給我，頂多只是說：「楊老師，你的衣服！」便低頭去忙別的了……

吃過綠豆湯，又批了一會兒作業，便聽到門外一片腳車聲：阿英和她的母親載柴回來了。進了屋裡，外面就下雨了，而且越下越大。作媽媽的找不到孩子，焦急地四處去喊，到後來問起我是否知道他的去處。我先前沒有問他，自然只有說不清楚。這幾天常下雨，河溝到處開漲水，不知孩子的下落，更是增添了作媽媽和姐姐的焦心與不安。

雨較小時，天色已全黑。作媽媽的決定和阿英一起去村外尋找福仔。但我極不放心，一則是夜黑路滑，二則是婦女夜裡出外總是不太方便。結果，我徵得她們母女兩人的同意，決定先到村外的大河溝去看看。可是，在推腳踏車準備出門時，阿英的母親突然手脚都發抖起來，門牙合得緊緊的，唾液不斷由

嘴角溢出，臉色如土，十分難看。據說這是老毛病，時不時都會發作的。

等到阿英的母親較省人事時，已是夜裡八點鐘，可是福仔這時還不見影子。我決定和阿英一同出去上找他。起先她並不答應，理由是恐怕妨礙我的工作。到後被我說服，才勉強讓我一起出去。

雨後的道路又濕又滑，到處都有一堆一堆的積水；腳踏車有時把上面碾過，泥水便從兩邊濺起，把兩隻腳都沾滿了烏泥。阿英路很熟，雖然在夜裡，仍舊踏得十分快。我的眼睛有些散光，夜間尤其糟糕，我始終趕不上她。有幾次在轉彎抹角時，我就險些被摔倒下去。這時候，阿英便放慢了速度，回頭來對我說：「楊老師，小心一些！」

廿分鐘後，我們便到了大河溝。阿英拿着手電筒，邊照邊喊福仔的名字。我也張開喉嚨，幫她叫喊。然而，除了一片嘩嘩的水流聲外，並沒有聽到福仔的回聲。漸漸地，阿英急得要哭起來，恨恨的踐踏着岸上的淺草。我也一樣在着急，在大河溝邊走來走去，感到束手無策。

半個鐘頭過去後，我對她說：

「夜深了，我們還是回去吧。」
「不！楊老師，要是弟弟有三年兩短，我怎樣向我媽媽交代呢？」
她望着我，聲調裡充滿着害怕與憂慮。

「不會的，或許家福早就回家了。」
我極力使她安心。
夜已深，再加上先前落過雨，所以騎在脚車上，我感到寒意逼人。阿英則沉默得像一座石膏像，在前頭靜靜地踏着。

快到村口時，我突然感到天昏地暗，接連打了三四個噴嚏。也就在這當兒，我的車手失控，不知怎樣地撞着了阿英的後輪，兩人跌落在一堆，弄得滿身盡是烏泥。當是時，路旁的咖啡攤上尚有幾個人人在聊天；他們見狀，只是一味嗤笑，並不前來幫忙。

回到家中，福仔果然已經回來了。他看見我和他姐姐滿身是泥，還打哈哈的說像一對耕牛。作姐姐的又高興又生氣的白他一眼，並示意他不要亂說。
這一夜，大家都忙到很遲才上床安睡。

以後生活又恢復了常態，彼此忙碌着自己的工作。只是阿英從此更怕和我碰面，連廚好的衣服也要差福仔代她送來。有時候，福仔得意忘形，老是有意無意提起那次的「事情」：「楊老師，你記得上次跌倒嗎？……」假如阿英聽見，就偷偷擰他一把，暗示他不要說下去；假如是作媽媽的在場，就白他一眼，笑說：「還敢講，你這害人精！」
有一天晚上，我改完了作業，在燈下看莫泊桑的「俊友」。突然

聽到有女人在哭，仔細聽時，才知道聲音是從阿英房裡發出的。我本想出去看個究竟，但時間已很夜，恐怕不太方便而作罷。

第二天放學時，我跟福仔一起回來，發覺路人的眼色有些奇怪，便又記起昨夜的事，問福仔道：「家福，昨晚誰哭？」
「我姐姐。」他有點疑惑的望着我。

「爲什麼呢？」我又問。
「不大清楚，聽說人家捉弄她。又聽我母親說，姐姐要嫁了。」
福仔的話越來越大聲，我不方便再探問下去。

日子像流水，一天天地過去。以後我更見不到阿英。偶然一兩次見到她，只見她愁容不展，眉頭深鎖，跟過去羞澀中帶着天真的她，前後判若兩人。她的母親也時不時長吁短嘆，不知什麼原故。至於福仔，則越來越頑皮，成天難得有一個鐘頭在家靜坐唸書，不是到村外的大河溝裡去游水和摸魚，就是溜到橡樹園中去打鳥，十足像個小說中的頑童。

轉瞬間，一個學期就成爲過去。回家那天，我拿了五十塊錢送給阿英的母親，算作補她的一點房租。可是，她老人家口口聲聲說是自己人，怎樣也不肯收下。結果，我只有私下把錢交給福仔，並關照他在我走後拿給他媽媽。
第二學期，我依舊在新村任教。到姓楊家裏那天，氣氛更顯得沉靜。福仔不知去了那裏。我拍了幾次門，阿英的母親才探出頭來。看

見來的是我，她老人很高興地替我拿行李，請我到裏頭坐。

寒暗中提起阿英，她老人家似乎無限的隱哀，久久才對我說：「阿英早嫁出去了，丈夫脾氣很壞，家中待她也極苛薄。當初阿英自身也不願意，說是年紀還小。但當時謔言滿天飛，我又怎能讓她久呆在家裏不嫁呢？楊先生，你是個知書識禮的人，做人好做難呵！……」

至於福仔的情形，我不敢再問及，免得她老人家又傷心。
開學後不久，我發現福仔的功課一落千丈，上課時常常心不在焉，而且往往喜歡逃學。班上其他的同學的讀書精神也愈來愈壞，上課沒精打采，下課玩耍却格外起勁。這可使我心灰意冷，但另一方面又感到十分不安。

有一天下午，我指導課外活動回來，在路上看見福仔的背影，隱隱約約的混在一大堆人中，便喝住了他。
「楊老師，你叫我什麼事？」他滿臉不快地問。

「現在姐姐不在家，媽媽又去工作，你還不去看家麼？」
他沒有再說什麼，默默地跟着我回到家裏，我吩咐他煮開水泡咖啡，自己從鐵綫上取了毛巾，到沖涼房裏去沖涼。

「楊老師，我記起一件事了，我說給你聽要不要？」在水聲嘩啦嘩啦中，我聽到福仔這麼說。「什麼事？你且說說看。」我放下水斗，在沖涼房內問。

「楊老師，我說了你不要生氣啊！」他記得我會處處罰過，所以先來個君子協定：「姐姐很喜歡你，我母親本來要把她嫁給你的。」
我這時又好笑：「家福，你又胡說話了？」

「不，我說說話雷公劈我。後來母親說你跟我们同姓，不能够把姐姐嫁給你。」看他一派認真，似乎不是謊話。
福仔看我沉思不語，接着又俏皮的說：「楊老師，誰叫你偏偏姓楊？要不然，我姐姐嫁給你多好，我現在也可以叫你做姐夫了。」

我本想抓他過來打屁股，但他却機警得像一隻猴子，早已笑着消失在門外了。
大概因爲我平時不善交際，人事上搞得不好，所以第二學期才教了幾個月，便接到校長的通知書，說是新近將有合格教員到任，十分抱歉，請我到他的處另謀高就。

臨走那一天，福仔母子倆親自送我到村口搭車，而且說了很多挽留的話。我一時百感交集，不禁黯然神傷起來。在短短幾個月的教書生涯中，人生變幻着實太大了，特別是姓楊的這一家，在生活上所起的變化，更是顯而易見的。

「替我問好你姐姐。」上車前，我撫摸福仔那頭又粗又黑的頭髮，心中有說不盡的難受。這時他淚水汪汪，一反平時頑皮的常態。在車上，遠遠地，我還望見母子倆呆立在村口，鴿子成羣的低低而飛。



一朵花

古寅

上完了補習課，我無比輕鬆的走出了課室。——說真的，要不是校長硬派我担任畢業班的華文，鬼才願意多做這撈什仔的補習工作呢，講起來也真氣人，再多一個月就會考了，同學們還是吊兒郎當的，真是——

我想着，不知不覺地推開了辦公室的半門，走向辦公桌，把手中的講義往桌上一堆，像卸下一千斤重担似的嘆了一口氣。

「下課了，老古！」這時候，辦公室裏除了鄭小姐還躲在風扇下批閱學生的試卷外，所有的同事都出去了。——的確難怪，像這樣熱的下午誰還願意像她那樣「傻瓜」地呆在工作崗位上埋頭苦幹呢！

「嗯，原來是你這位『小姑娘』——」我轉過頭，向着她輕鬆地說：「你像貓般靜悄悄地躲在自己的崗位上，真要得——」

「唉啊，講話別像作家那麼刻毒，好嗎！」她譏諷地說，看看腕錶。「怎麼這樣快就四點鐘了，——我的試卷還看沒有一半呢！」

「還算快，」我苦笑道，「我倒覺得時間彷彿慢得像蝸牛在爬呢！」

「哼，」她抿着咀，痴笑了一聲，有意無意地說：「心事重重，難怪——我只担心我的試卷看不完哩。」

「得啦，得啦！」我說，拉了一張椅子在她的對面坐下；「難道需要我來幫你不成！」

「不用啦，謝謝你！」她會心的一笑，說：「呀，這麼香——你也會用巴黎香水啦！」

「香水？——笑話——我才從來不用香水的，」我不屑地說，心裏的確佩服女人對於香水的敏感，於是，從袋子裏取出一朵玉蘭花來。「大概是這朵花的芬芳吧！」

「好呀！」她一驚，啞啞地說，「想不到你也愛花。」

「我——？」

「那裏弄來？」不待我說完，她已搶着說，「紀念品嗎？」

「嗯，」我故作神秘地說，「妳喜愛的話，我就送給妳。」

第二天到校時，老陳便迎着我說：「老古，恭喜你，什麼時候請客？」

「恭喜！」我莫名其妙，「有什麼好恭喜的呢？」

「別裝傻啦，交上了桃花運還靜悄悄的，——學校裏的王老五那個不羨慕你。」

「裝傻？桃花運！」我一時有如丈二金剛摸不着頭腦，「別亂扯，好嗎？」

「哈哈……：到現在還想瞞住我們，」老余推開半門，大笑着走進來說，「真不够朋友。」

「你們到底在搞什麼鬼？」我茫然地說，「我從來就不會交過女朋友，更從何憑空飛來的桃花運呢？」

「是嗎？」老陳慢條斯理地說，「假如有呢？——任我們『大殺』一頓！」

「當然，」我坦然地說，「有的話，——任你們『大殺』一頓無妨。」

「君子一言為定，」老陳嚴肅的宣佈說，「你昨天下午有沒有送給我們的『小姑娘』一朵玉蘭花？」

「玉蘭，——」我恍然大悟，輕鬆地吐了一口氣。——於是，我告訴他們那是昨天我上補習課時，一位學生送給我的，我順便把它放在衣袋裏，後來，在辦公室裏，鄭小姐敏感的聞到了它的芬芳，我就送給了她。——「那有什麼稀奇？值得你們這樣大驚小怪。」我不屑地說。

「不稀奇，不稀奇！」老陳聽了，油腔滑調的道，「要知送者無心，但是受者却有意。」

「是呀！送者無心，受者有意——」老余這時也幫腔道：「聽說她昨夜裏就病了，今天不能來授課哩。」

「……：我聽了，半晌說不出話來。」

「古先生，——校長叫你！」剛好這時候，總工替我解了窘。

「……：完了，完了！」從校長室出來，我心裏不知如何是好，——是悲？是喜？我也難以自己判別，我的心情很紊亂。——

木馬 (續完)

勞倫斯著
蕭笛譯

佳作選譯

「你看，叔叔，當我有把握時，我便贏錢了。我們將繼續勝利的，不是嗎，巴錫？」

「當然，保羅。」

「那麼你甚麼時候有把握呢？」叔叔問道。

「喔，這個，我有時是絕對的有把握，像那場的達福地兩。」

「孩子說，『有時，我有點主意，有時却毫無主意，不是嗎，巴錫？這時我們便小心了，因為這樣我們常常會輸。』」

「啊，真的嗎？當你有把握時，像達福地兩那樣勝利。可是甚麼給你信心呢，孩子？」

「哦，這個，我不知道，『孩子有點不自然地說，『我有信心，你知道，叔叔；就是這樣。』』」

「他似乎像從上帝那兒得到指示，先生。」巴錫重復道。

「我想是的。」叔叔說。

然後，他加入為夥伴。當梨嘉賽到來時，保羅便對活潑史伯具有信心了，因為這是別人不重視的一隻馬。保羅堅持要下注一千鎊，巴錫五百，奧士卡二百。結果活潑史伯第一名，而只有十份之一的人下牠的注。保羅贏了一萬鎊。

「你看，」他說，「我對牠具有絕對的信心。」

奧士卡這回也贏得二千鎊。

「聽着，孩子，」他說，「這種東西教我神經過敏。」

「不必這樣，叔叔！也許我有一段時間，不會有信心呢。」

「你怎樣去處理你的錢呢？」叔叔問。

「當然，」孩子說，「我要給我的母親。她說她沒有運氣，因為父親是個沒有運氣的人。所以，我想，假如我是有運氣的，那種聲音將停止發出來。」

「甚麼將停止發出聲音？」

「我們的屋子。我恨它叫。」

「爲甚麼它會叫呢？」

「爲甚麼——爲甚麼——」孩子囉囉說，「爲甚麼——我不知道。只是我們家裡常常缺乏錢，你知道的，叔叔。」

「我知道，孩子。」

「你知道人家寄給母親一些甚麼文件嗎，叔叔？」

「我怕我知道的。」

「然後屋子在叫了，像有人在背後嘲笑你。這是很難堪的事！我想，如果我有運氣……」

「你有可能可以停止這種叫聲。」

「叔叔湊上來。

孩子用大顆的藍眼睛凝視他，會，默然。

「好了好了，」叔叔說，「我們現在要做些甚麼？」

「假使我是幸運的，我不希望讓母親知道。」

「爲甚麼不，孩子？」

「我會禁我這樣做的。」

「我不相信她會。」

「啊！」孩子顯出一種奇異的樣子，「我不要她知道，叔叔。」

「好吧，孩子！我們來瞞住她辦理這事。」

他們輕易地把這事辦妥了。保羅在叔叔的提議下，把五千鎊交給奧士卡，奧士卡然後把錢交給家庭律師。這律師接着通知保羅的母親。說有個親戚交了五千鎊到他手上；這些錢是要在她生日時付給她，每次一千鎊，爲期五年。

「這麼一來，她將在五年裡，每年都有一份五千鎊的生日禮物。」奧士卡說，「我希望不會因此而使她以後更難以維持。」

保羅的母親的生日在十一月。屋子裡的叫聲更加激烈。不管保羅有運氣，他也忍受不了。他很焦急地等待那封生日信到來，告訴他母

親有關那五千鎊。

當沒有客人時，保羅和他的母親一同吃飯。他已不必受保羅的控

制。他母親幾乎每天都下坡去。她祕密地在一個朋友的廣告公司裡做事。她繪製穿着毛皮和綢緞的女人，給報紙刊登。她的朋友是個名

女藝術家，每年賺數千鎊，可是她只能掙得數百鎊，因此她不足。她希望在甚麼地方出人頭地，然而沒有成功，即是在繪畫廣告上，她也失敗。

生日那天早上，她下來用早餐。當她折開那封信時，保羅注視她的臉色。她知道那是律師的信。她

讀着它時，她的臉色沉下去，變得毫無表情。然後，她的嘴上顯出一種冷靜的決心的神色。她把此信夾在其他信中，一言不發。

「妳的信有帶給妳的生日一些好消息嗎？」保羅說。

「相當的好。」她說，聲音冷淡。

她靜靜地又下坡去。

下午，奧士卡叔叔來了。他說保羅的母親會和律師商談了一段長時間，她問律師那五千鎊是否可以馬上全部領出，因為她目前滿身債務。

淡。

淡。

淡。

淡。

淡。

淡。

「你的意思怎樣，叔叔？」孩子說。

「我交給你去辦，孩子。」
「那麼，讓她去吧！我們可以用別的钱贏取更多。」

「有一只在手上的小鳥，比有兩只在掛上的好得多啦，孩子！」叔叔說。

「但是對全國賽我有信心，不然林肯錫爾，不然德爾彼，我自信我知道其中一場的頭馬。」保羅說。

於是，奧士卡叔叔簽了字，而保羅的母親馬上得到那五千鎊。然後奇異的事發生了。屋子裡的叫聲更加瘋狂了：「這裡需要更多錢！啊，這裡需要更多錢！」比以前更多，比以前更多！

這教保羅非常恐懼。他向他的老師學習拉丁和希臘文。但是，他大多數時間是和巴錫一同渡過。全國賽已經過去，他沒有得到指示，他輸了一百鎊。夏天在望了。他在等候林肯賽。可是在林肯賽中，他也沒有信心，他輸了五十鎊。他覺得莫名其妙。

「讓那些事過去吧，孩子！不要為它們煩惱！」奧士卡叔叔勸道。但是他好像沒有聽到叔叔的話。
「我要在德爾彼賽中獲勝！我要在德爾彼賽中獲勝！」孩子叫道，在他大顆的藍眼睛顯示一種瘋狂的神色。

他母親看到這情形。
「你最好到海邊去。你除了焦急地等待外，喜歡到海灘去嗎？我

覺得你最好去。」她說，俯視着她，她的心異常沉重，很擔心。

「在德爾彼賽前，我不會去的！」他說，「我不會去！」

「為甚麼不？」她說；當她被反對時，她的語氣低沉。「為甚麼不？如果你高興，你仍舊可以和你叔叔從海邊去看德爾彼賽。你不必在此焦等。此外，我覺得你太擔心這些馬賽了。這是種壞的現象。我們的家庭是個賭博世家，在你長大之前，你不曉得它的壞處。除非你答應不太在這方面操心，否則我要遣走巴錫，同時叫奧士卡叔叔不要和你談賽馬。去吧，到海邊去，把這事忘掉。這太緊張了！」

「我會做你喜歡的事，媽，只要你在德爾彼賽前不送我出去。」孩子說。
「從那裡送你出去？從這間房子嗎？」

「是的，」他說，注視着她。

「為甚麼，你奇異的孩子，甚麼使你忽然這麼關心這間屋子？我從來不曉得你愛它。」

他望着她沒說甚麼去。他有着許多秘密，有着巴錫和叔叔也不知道的秘密。
她母親呆呆地站着，迷茫了一陣，說：

「很好！那麼，既然你不喜歡，便不要在德爾彼賽前到海邊去。但是答應我不要再碎掉你的神經。

答應我你不再想那麼多賽馬。」
「哦，不，」孩子不經心地答道，「我不會想想它們那麼多，媽

。妳不必操心。媽，如果我是妳，我不會為此而操心的。」
「如果我是我，而我是你，」母親說，「我便不曉得我們該怎樣辦！」

「但是妳知道不必操心，是嗎？」孩子重覆道。

「我應該為知道了這事而萬般高興。」她擔憂地說。

「哦，是的，妳知道，妳不必擔心。我是說，妳應該知道妳無須擔憂。」他堅決道。

「是嗎？讓我看看。」她說。保羅的秘密中的秘密，是他的木馬。這木馬沒有名字。它是被安置在他房子裏了。

「毫無疑問，你已經太大，不適合玩木馬了！」母親說。

「是的，母親，」他答道，「但是在我能有隻真的馬匹之前，就喜歡有個代替的東西。」

「你覺得它能陪伴你嗎？」她笑起來。

「喔，當然！它很好，當我在這裏時，它常常陪伴我。」保羅說。

德爾彼賽快到了，孩子愈來愈焦急。他幾乎聽不到別人對他說的話，他的注意力不知去了那裏，他的眼睛呆着。他母親因此很是不安。

有時，她真想衝進房裡去，她要看見他做事。

在德爾彼賽之前第二晚，她是在參加一個盛大的派對。她忽然想起她的孩子，她頭生的保羅，她幾乎說不出話來。她得用自信心來戰

勝這種感覺。可是她失敗。結果她只好離開舞會，下樓去撥電話回家。在深夜接到電話，保姆很吃驚。

「孩子們好嗎，薇萊小姐？」
「好，他們沒事。」

「保羅呢？他沒有出事吧？」
「他好好地睡了。妳要我跑上去看看他嗎？」

「不，不必麻煩妳。算了，不必操心，我們很快便回來。」

「好極了。」保姆說。

大概凌晨一時，保羅的母親和父親才駕車回家。一切都安靜。她到房裡去更衣。她會叫傭人不必等她。她聽見丈夫在樓下滲着威士忌和蘇打。

在心坎裡，她有一種異常焦慮的感覺，她悄悄地走向孩子的房間，好像有甚麼輕微的聲音，那是甚麼？

站定，屏息着，她在孩子房門外靜聽。裏面有一種奇異，沉重，却不响亮的聲音。她的心也靜下來。那聲响很沉靜，却很有力量，像有巨大的東西在動。這是甚麼？是甚麼鬼東西呢？她必要知道。她覺得她知曉這種聲音；她知道那是甚麼。

可是她說不出那是甚麼。這聲音不斷地响，像一種瘋狂的東西。輕輕地，焦急地，恐懼地，她轉動房門的把手。

房裡漆黑。在靠近窗子的地方，她模糊地聽見，也看見一件東西在前後搖動。她注視着，又怕又驚

——

——

——

——

——

——

——

異。

然後，迅速地，她閉了電燈，她看見她的兒子穿着一件綠袴子，瘋狂地搖着那只木馬。燈光照亮了他。她迷茫地坐下來。

「保羅！」她叫道，「你在幹些甚麼？」
「瑪拉巴！」他喊道，似聲音有一種神奇的威力。「是瑪拉巴！」

他的眼睛閃亮，詫異又無神地看她一秒鐘，然後停止搖動。他跌倒在地上，一聲巨響。她呢，帶着一份受干擾的母性，衝前去扶他起來。

但他已失去知覺。他像個兒童，邊跳邊說。
他母親坐在他身旁，像個石頭人。
「瑪拉巴！是瑪拉巴！巴錫，巴錫，我知道，是瑪拉巴！」

他低着，想再騎上木馬去，去搖那隻給他靈感的木馬。
「他指的瑪拉巴是甚麼？」一顆心冷了半截的母親問。

「我不知道。」父親冷淡地說。
「他說的瑪拉巴是甚麼意思？」她問奧士卡

「那是參加德爾彼賽的一匹馬。」對方答。
奧士卡把這事告知巴錫，自己下一千鎊注在瑪拉巴身上。

第三天，保羅的疾病進入惡劣階段；他們在等待他的好轉。孩子，有着修長的彎曲頭髮的保羅，在墊褥上不停地搖動着。他沒有入睡，也沒有蘇醒；他的眼睛像藍色的石子。他母親失神地坐着，毫無表情。

晚上，奧士卡沒有來，而這個却送來了一張紙條，問保羅的母親，他是否可以來看保羅一會，只是一會兒。保羅的母親很高興這個干擾，不過回頭一想，他答應了。孩子的病狀照舊。或許巴錫可以使他回覆知覺。

園丁巴錫，矮個子，尖銳藍舊眼。他輕輕地走到垂死的孩子床沿。

「保羅小主人！」他低聲叫道，「保羅！瑪拉巴跑到第一名，我們完全勝利。我照着你的話做了。你已贏得了七萬鎊。如今，總共是已存有八萬多鎊了。瑪拉巴跑第一，保羅！」

「瑪拉巴！瑪拉巴！我不是說過瑪拉巴嗎，

媽？妳以為我是否有運氣呢？我知道瑪拉巴，不是麼？呵，八萬多鎊，這是運氣，妳以為是嗎，媽？八萬多鎊！我知道牠會勝利，妳不知道我有信心嗎？瑪拉巴真的跑第一了。如果我騎我的馬，直到我有信心為止，那麼我告訴你，巴錫，你可以盡量下注。」

「我買了一千鎊，保羅。」
「我從來沒有告訴妳，媽，如果我能騎我的馬到那邊，那麼我便完全具有信心——呵，完全有信心！媽，我有告訴過妳嗎？我是幸運的。」

「不，你從來沒有說過。」母親說。
但是孩子當天晚上去世了。

在他死後，保羅的母親仍舊聽到奧士卡的聲音向她說：「天啦，喜茜特，對着床上那個可憐的好孩子，妳有了八萬多鎊。可憐的孩子，可憐的孩子，這是離兩人世比較好，免得他得幸勞去搖那隻木馬。」

（續完）



寞

空白的兩片
寂寞更寂寞
蝸牛爬於寂寞中
吻着

白色中有兩塊紅色
寂寞中有悲哀、苦悶
淚水深深地在眼角
低迴
愛情

寂寞還是寂寞
我還是我
蝸牛親吻落寞的碎影
咀嚼

一道寂寞
兩道的……
無數的……
匯成一線行程
你的影子 再不會於
我眸子裏出現
祇留下
留下一份追憶

慧慧



蕉風月刊

號六二七NDK字准版出
期六三一第
號月二年四六九一

出版者：

蕉風社
電話：五一九六九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馬末亞印務公司
電話：五二九六〇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總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一三七三三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零售：每份馬幣三角
半年馬幣一元七角
全年馬幣三元四角

The Chao Foon Monthly

February, 1964.
KDN 726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